

ThinkVision

E500 投影机

用户指南

ThinkVision

E500 投影机

用户指南

注： 在使用本信息及其支持的产品之前，请参阅第 D-1 页的附录 D，『服务与支持』和第 E-1 页的附录 E，『Lenovo 有限保证声明』中的信息

第一版（2005 年 6 月）

© Copyright Lenovo 2005.

Portions © Copyright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2004.

All rights reserved.

目录

安全信息	v
一般安全准则	vii
维修	vii
电源线和电源适配器	vii
延长线和相关设备	vii
插头和插座	viii
电池	viii
散热与产品通风	viii
CD 和 DVD 驱动器安全	ix
注册您的选件	xi
前言	xiii
第 1 章 简介	1-1
第 2 章 设置投影仪	2-1
启动和关闭投影仪	2-1
调整投影仪高度	2-2
调整投影仪的位置	2-3
调整缩放、聚焦和梯形失真	2-4
调节音量	2-4
第 3 章 将设备连接到投影仪	3-1
连接设备	3-1
连接到 USB 设备	3-2
第 4 章 使用投影仪功能部件	4-1
使用遥控器	4-1
插入遥控器电池	4-2
操作范围	4-3
投影仪和遥控器按钮	4-3
第 5 章 屏幕显示菜单控件	5-1
浏览 OSD	5-1

设置 OSD 语言	5-1
Quality 菜单	5-1
Properties 菜单	5-4
Advanced Feature menu	5-4
Options 菜单	5-5
Setup 菜单	5-6
信息菜单	5-8

附录 A. 维护	A-1
清洁镜头	A-1
更换投影灯	A-1
复位投影灯计时器	A-3
使用安全插槽	A-3

附录 B. 故障诊断	B-1
投影仪指示灯	B-2

附录 C. 规格	C-1
----------	-----

附录 D. 服务与支持	D-1
在线技术支持	D-1
电话技术支持	D-1

附录 E. Lenovo 有限保证声明	E-1
第一部分 - 通用条款	E-1
第二部分 - 国家或地区专用条款	E-3
第三部分 - 保修信息	E-12
保修期	E-12
全球电话列表	E-13
对墨西哥的补充保证	E-16

附录 F. 声明	F-1
商标	F-2

附录 G. 电子辐射声明	G-1
联邦通信委员会 (FCC) 一致性声明	G-1

安全信息

Before installing this product, read the Safety Information.

مج، يجب قراءة دات السلامة

Antes de instalar este produto, leia as Informações de Segurança.

在安装本产品之前，请仔细阅读 **Safety Information**
(安全信息)。

Prije instalacije ovog produkta obavezno pročitajte Sigurnosne Upute.

Před instalací tohoto produktu si přečtěte příručku bezpečnostních instrukcí.

Læs sikkerhedsforskrifterne, før du installerer dette produkt.

Ennen kuin asennat tämän tuotteen, lue turvaohjeet kohdasta Safety Information.

Avant d'installer ce produit, lisez les consignes de sécurité.

Vor der Installation dieses Produkts die Sicherheitshinweise lesen.

Πριν εγκαταστήσετε το προϊόν αυτό, διαβάστε τις πληροφορίες ασφάλειας
(safety information).

לפני שתתקינו מוצר זה, קראו את הוראות הבטיחות.

A termék telepítése előtt olvassa el a Biztonsági előírásokat!

Prima di installare questo prodotto, leggere le Informazioni sulla Sicurezza.

製品の設置の前に、安全情報をお読みください。

본 제품을 설치하기 전에 안전 정보를 읽으십시오.

Пред да се инсталира овој продукт, прочитајте информацијата за безбедност.

Lees voordat u dit product installeert eerst de veiligheidsvoorschriften.

Les sikkerhetsinformasjonen (Safety Information) før du installerer dette produktet.

Przed zainstalowaniem tego produktu, należy zapoznać się
z książką "Informacje dotyczące bezpieczeństwa" (Safety Information).

Antes de instalar este produto, leia as Informações sobre Segurança.

Перед установкой продукта прочтите инструкции по
технике безопасности.

Pred inštaláciou tohto produktu si prečítajte bezpečnostné informácie.

Pred namestitvijo tega proizvoda preberite Varnostne informacije.

Antes de instalar este producto lea la información de seguridad.

Läs säkerhetsinformationen innan du installerar den här produkten.

安裝本產品之前，請先閱讀「安全資訊」。

一般安全准则

始终遵守以下预防措施以减少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的危险。

维修

请勿尝试自行维修产品，除非客户支持中心指示您这样做。只通过得到批准修复您特定产品的服务供应商进行维修。

注：某些部件可由客户升级或更换。这些部件被称为“客户可更换部件”或 CRU。Lenovo 明确地标明了这些 CRU，并提供了含有客户适时更换这些部件时的说明的文档。执行这些更换时，您必须严格按照所有说明进行操作。在您尝试更换前，请始终确保电源已关闭，并断开产品与任何电源的连接。如果您有任何问题或疑问，请联系客户支持中心。

电源线和电源适配器

请仅使用由产品制造商提供的电源线和电源适配器。

切勿将电源线缠绕在电源适配器或其他物体上。这样做会绷紧电线，从而导致电线磨损、折断或脆化。这会引起安全隐患。

请始终正确布置电源线，以便电源线不会被踩到、绊倒他人或被物体压住。

请避免让电线和电源适配器接触液体。例如，切勿将电线或电源适配器放在水槽、水盆、盥洗室附近，或放在用液体清洗剂清洁过的地板上。液体会引起短路，尤其是因误用而绷紧电源线或施压于电源适配器时。液体还会引起电源线终端和 / 或适配器上的连接器终端逐渐腐蚀，最终导致适配器过热。

请始终以正确的顺序连接电源线和信号电缆，并确保所有电源线接口都牢固且完全地插在插座中。

请勿使用在交流电输入引脚处出现腐蚀现象和 / 或在交流电输入端或其他部位出现过热迹象（例如变形的塑料）的任何电源适配器。

请勿使用任一端电气触点出现腐蚀或过热迹象的电源线，也不要使用出现任何损坏现象的电源线。

延长线和相关设备

确保您所使用的延长线、电涌保护器、不间断电源和电源拖板的额定值达到产品的电气要求。切勿使这些设备超负荷。如果使用了电源拖板，则负载不应超出电源拖板输入额定值。如果您有关于电源负载、电源需求和输入额定值的问题，请咨询电气技师以获取更多信息。

插头和插座

如果您想要用于计算机设备的插座（电源插座）出现损坏或腐蚀的情况，请勿使用该插座，直至有资格的电气人员将其更换。

请勿弯曲或改装插头。如果插头损坏，请联系制造商以获取替换品。

某些产品装配有三线插头。该插头仅适合于接地的电源插座。这是一项安全装置。请勿尝试将其插入非接地插座而使该安全装置失效。如果您无法将插头插入插座，请与电气人员联系以获取经核准的插座适配器或用采用了该安全装置的插座进行更换。切勿使电源插座超负荷。总体的系统负载不应该超出分支电路额定值的 80%。如果您有关于电源负载和分支电路额定值的问题，则请咨询电气技师以获取更多信息。

请确保您正使用的电源插座已正确连线、易于操作并且位置紧靠设备。请勿完全拉直电源线以免使之绷紧。

将设备连接到电源插座或断开设备与电源插座的连接时请小心谨慎

电池

Lenovo 制造的所有个人计算机都包含不可充电的钮扣电池以为系统时钟提供电源。另外，许多移动式产品（例如，ThinkPad 笔记本电脑）在便携方式中利用可充电电池提供系统电源。Lenovo 提供的用于产品的电池已经过兼容性测试，并且只可用 Lenovo 批准的部件进行替换。

切勿试图打开或维修任何电池。请勿压碎、刺穿或焚烧电池或使金属触点短路。请勿将电池暴露于水或其他液体中。只能严格根据产品文档中包含的说明对电池进行充电。

电池的滥用或误操作会引起电池过热，而这会导致从电池或硬币状电池“放出”气体或火焰。如果电池损坏，或者如果您注意到电池放电或电池引线上有异物堆积，请停止使用电池并从电池制造商处获取替换品。

长时间不使用电池，电池性能会降低。对于某些可充电电池（特别是锂离子电池），使不用的电池处于放电状态会增加电池短路的风险，这样会缩短电池的使用寿命并且也会造成安全隐患。请勿让可充电锂离子电池完全放电，也不要将这些电池以放电状态存储。

散热与产品通风

开启计算机和对电池充电时，计算机会产生热量。由于外型轻巧紧凑，因此笔记本 PC 会产生很大的热量。请始终遵循这些基本预防措施：

- 当计算机运行或对电池充电时，请勿使计算机的底部与您的腿部或身体的任何部位接触过长时间。计算机在正常运行过程中会产生一些热量。与身体接触时间过长会导致不适甚至可能灼伤皮肤。
- 请勿在可燃材料附近或易爆环境中操作计算机或对电池充电。
- 随产品一起提供了通风槽、风扇和 / 或散热器，以确保您可以安全、舒适和可靠地操作产品。将产品放置在床、沙发、地毯或其他柔软表面上会无意间阻塞这些功能部件。切勿阻塞、覆盖或禁用这些功能部件。

CD 和 DVD 驱动器安全

CD 和 DVD 驱动器以高速度旋转光盘。如果 CD 或 DVD 出现破裂或有其他物理损坏，则在使用 CD 驱动器时，光盘可能会断裂，甚至破碎。要防止可能由这种情况引起的人身伤害，并减少损坏机器的危险，请执行以下操作：

- 始终将 CD/DVD 光盘存放在其原始包装中
- 始终将 CD/DVD 光盘存放在没有阳光直射且远离热源的地方
- 不使用 CD/DVD 光盘时将其从计算机取出
- 请勿弯曲或扭曲 CD/DVD 光盘，也不要将其强行放入计算机或包装中
- 每次使用前检查 CD/DVD 光盘是否有裂纹。请勿使用有裂纹或损坏的光盘

注册您的选件

感谢您购买该 Lenovo™ 产品。请花一点时间注册您的产品并向我们提供信息，这样将有助于 Lenovo 将来更好地为您服务。您的反馈对于我们在开发对您相当重要的产品和服务，以及寻找更好的方式以便与您沟通方面具有重要价值。请在以下 Web 站点注册您的选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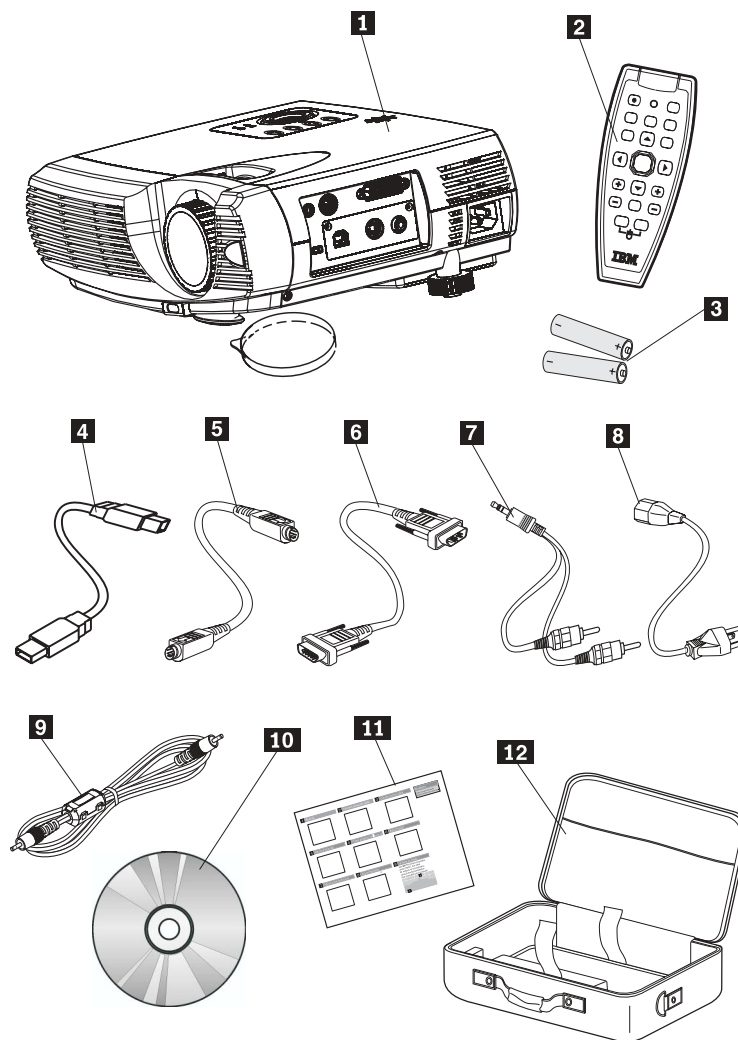
<http://www.lenovo.com/register>

Lenovo 将向您发送有关您所注册的产品信息和更新，除非您在 Web 站点的调查表中表明您不希望接收进一步的信息。

前言

ThinkVision® E500 投影仪可以用于商务演示和家庭娱乐，并且易于连接、使用和维护。

除了本用户指南外，您的选件包还包含以下物品：



- 1** 带有灯罩和镜头盖的投影仪
- 2** 遥控器
- 3** 两节 AAA 电池
- 4** USB 电缆
- 5** S-video 电缆
- 6** 到 VGA 的视频电缆 (DVI-DB15)
- 7** 音频电缆 (到 RCA 的微型插孔)
- 8** 电源线
- 9** 组合视频电缆
- 10** 用户指南 (和安装) CD
- 11** 《多语言快速入门指南》
- 12** 便携包

如果以上列出的任何物品缺少或损坏，请与购买处联系。

注：请务必保留您的购货凭证；接受保修服务时将需要它。

有关投影仪可选配件的信息，请转至 <http://www.lenovo.com>。

注意

- 请避免在较脏的环境中使用该投影仪。
- 请勿阻塞投影仪的通风口。
- 请将投影仪保持电源线插入状态（2-5 分钟），直至恢复到室温状态后再将其放入软包。关闭电源后太快将投影仪放入软包中可能导致投影仪过热并将缩短投影灯的寿命。
- 请务必盖上镜头盖后再将投影仪放入软包中以避免损坏镜头。

第 1 章 简介

下图显示了 E500 投影仪的功能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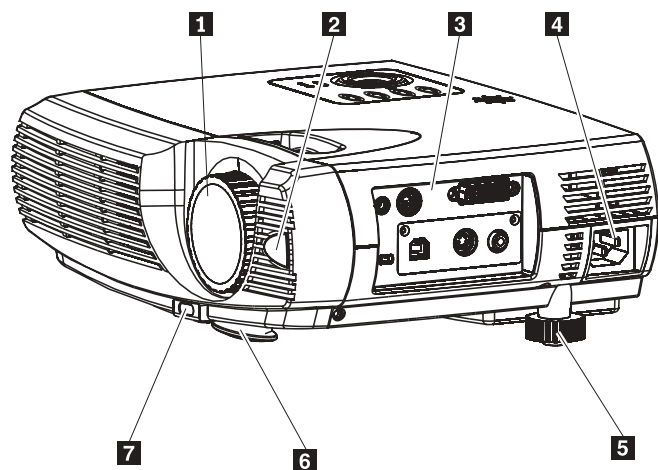


图 1-1. 投影仪右前方视图

- 1** 镜头 / 聚焦
- 2** IR 接收器
- 3** 接口
- 4** 电源线接口
- 5** 水平调节脚
- 6** 升降脚
- 7** 升降脚调节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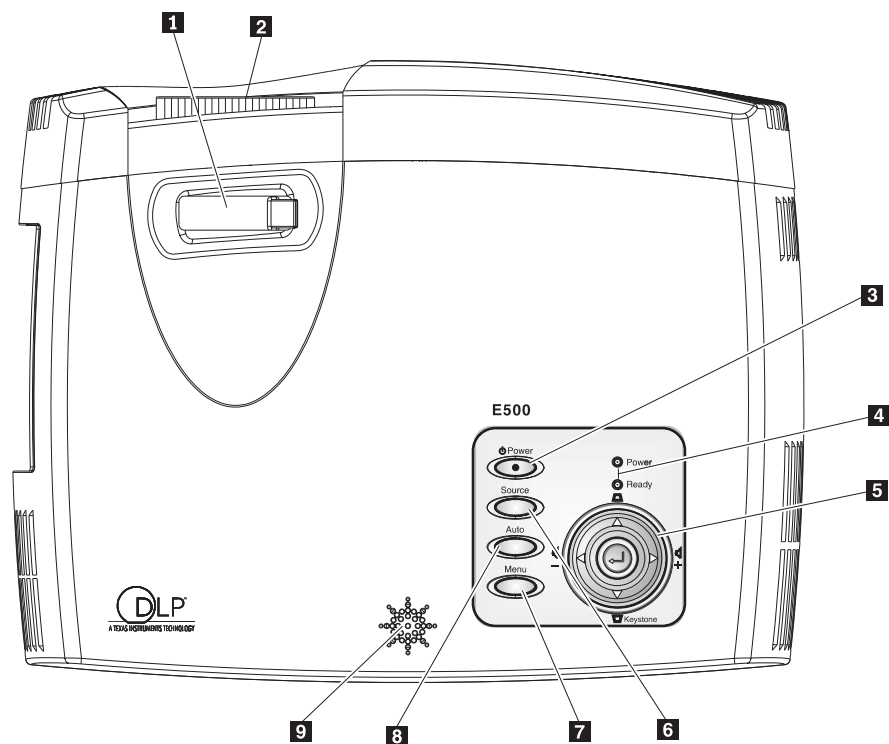


图 1-2. 投影仪顶部视图

- 1** 缩放
- 2** 聚焦
- 3** 电源
- 4** 系统状态指示灯
- 5** 控制按钮
- 6** 信号源按钮
- 7** 菜单按钮
- 8** 自动按钮
- 9** 扬声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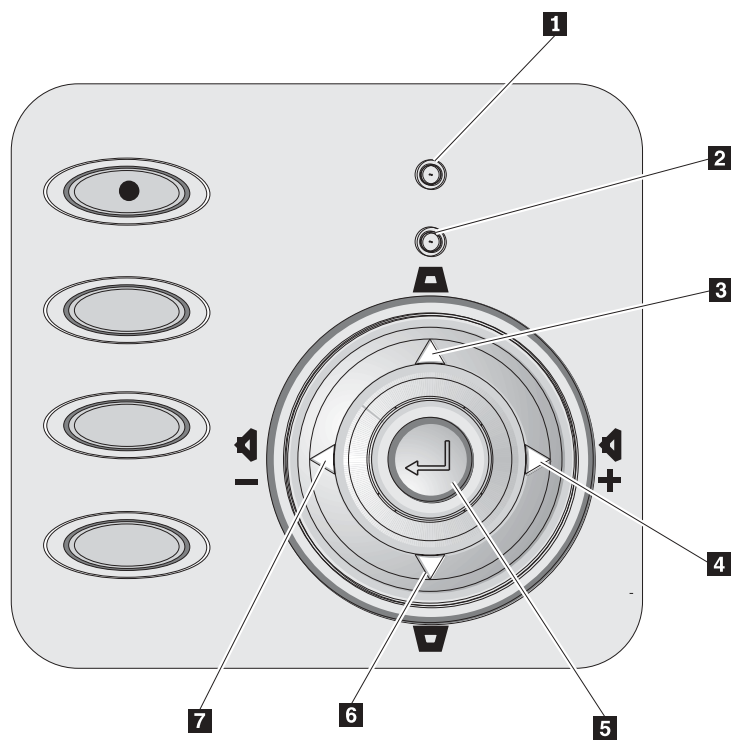


图 1-3. 投影仪上的控制按钮和指示灯的顶部视图。

- 1** 电源（指示灯）
- 2** 就绪（指示灯）
- 3** 梯形失真 / 上光标
- 4** 音量 / 右光标
- 5** 进入按钮
- 6** 梯形失真 / 下光标
- 7** 音量 / 左光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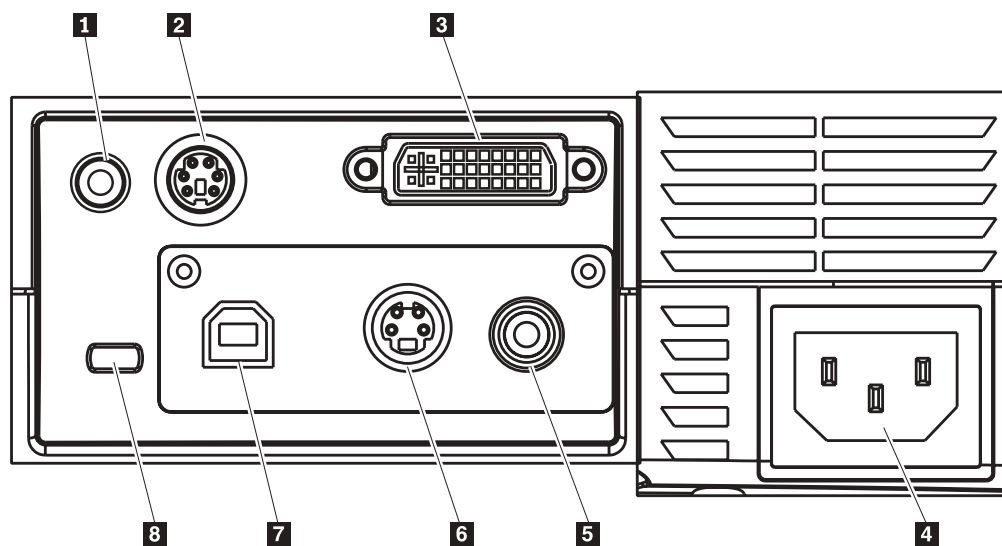


图 1-4. 接口

- 1** 音频输入
- 2** RS-232
- 3** 视频电缆
- 4** 交流电源插座
- 5** 组合视频
- 6** S-video
- 7** USB
- 8** 安全插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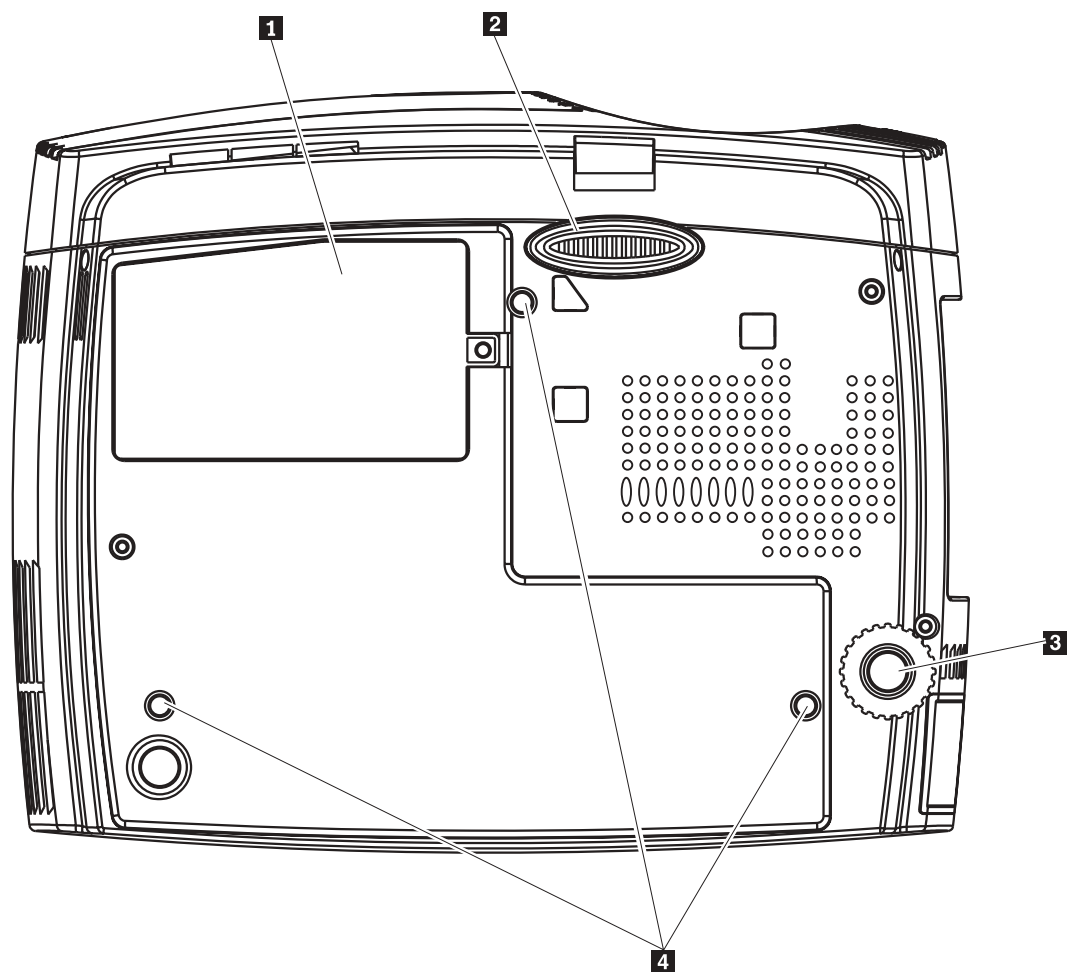


图 1-5. 投影仪底部视图

- 1** 投影灯外盖
- 2** 升降脚
- 3** 水平调节脚
- 4** 天花板支撑孔

第 2 章 设置投影仪

本章提供了有关启动和关闭投影仪、调整投影仪高度和水平、调整缩放、聚焦和梯形失真以及调节音量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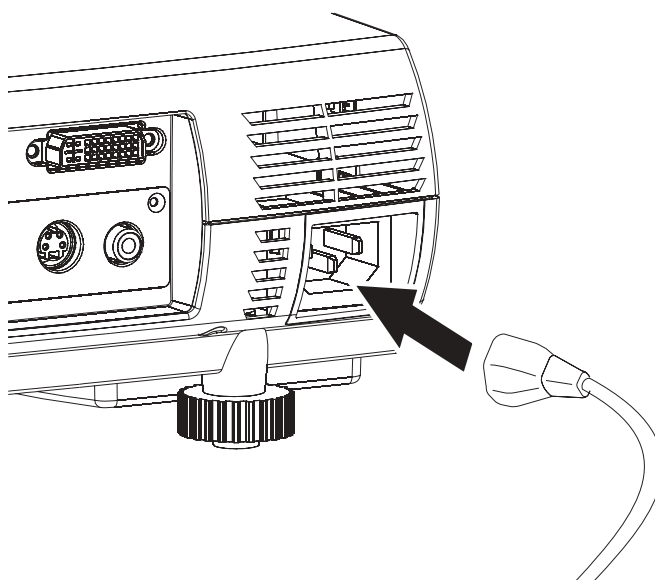
注意

移动投影仪之前，请务必正常关闭投影仪电源并从主电源断开投影仪的连接。

启动和关闭投影仪

请按照以下步骤来启动和关闭投影仪。

1. 如下所示，将电源线连接到投影仪上。将电源线的另一端连接到墙上的插座。电源指示灯和投影灯就绪指示灯亮起。



2. 卸下镜头盖。
3. 连接到输入设备。
4. 开启已连接的设备。
5. 确保投影灯就绪指示灯显示为稳定的淡黄色，然后按**电源**按钮打开投影仪。

投影仪显示带有雪花的屏幕并检测已连接的设备。如果连接的设备是 ThinkPad，请按计算机键盘上的 **Fn + F7** 来将显示输出切换到投影仪。查看非 Lenovo PC 的用户手册来确定相应的 **Fn** 热键以更改显示输出。

注意

当投影灯亮起时，请勿直视投影镜头。明亮的灯光可能会刺伤您的眼睛。

6. 如果已连接多个输入设备，则重复按**信号源**按钮来在设备之间切换。
7. 要关闭投影仪，请按**电源**按钮。投影仪准备关闭，并出现 “Wait a moment please...” 的消息。
8. 当 “Power off?/Press Power again” 消息出现时，请按**电源**按钮。投影仪关闭。

注： 投影仪将进入冷却方式，并且风扇将继续运转大约 90 秒。风扇停止后才能拔出投影仪的电源。

9. 关闭室内灯光后离开。

注： 请将投影仪保持电源线插入状态（至少 2-5 分钟），直至恢复到室温状态后再将其放入软包。关闭电源后太快将投影仪放入包中可能导致投影仪过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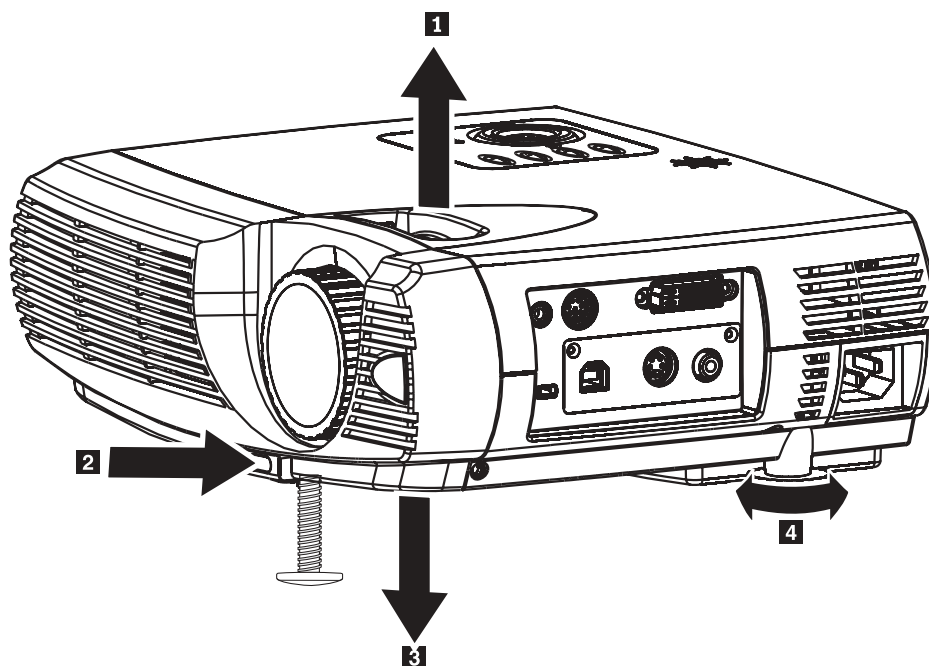
注意

移动投影仪之前，请务必正常关闭投影仪电源并从主电源断开投影仪的连接。

调整投影仪高度

要调整投影仪高度，请完成以下过程：

1. 要增加投影仪的高度，请抬起投影仪（如图 **1** 所示）并按升降脚按钮（如图 **2** 所示）。升降脚下降（如图 **3** 所示）。
2. 要降低投影仪的高度，请按升降脚按钮（如图 **2** 所示）并从投影仪顶部向下压。
3. 要对水平位置进行调整，请旋转水平调节脚（如图 **4** 所示）。



调整投影仪的位置

要确定在哪里放置投影仪，须考虑屏幕的大小和形状、电源插座的位置以及投影仪与其他设备的距离。以下是一些一般的准则：

- 将投影仪放在一个平面上，与投影屏幕呈直角。投影仪与投影屏幕的距离不小于 1.5 米（4.9 英尺）。
- 将投影仪放在与电源距离 2.7 米（9 英尺）以内，与视频设备距离 1.8 米（6 英尺）以内（如果购买了扩展电缆，可以不这样做）。要确保有足够的空间放置电缆，不要将投影仪放在与墙或其他物体距离 0.15 米（6 英寸）以内。
- 使投影仪的位置与投影屏幕间有一个期望的距离。投影仪镜头与投影屏幕间的距离、缩放设置和视频格式将决定投射出的图像的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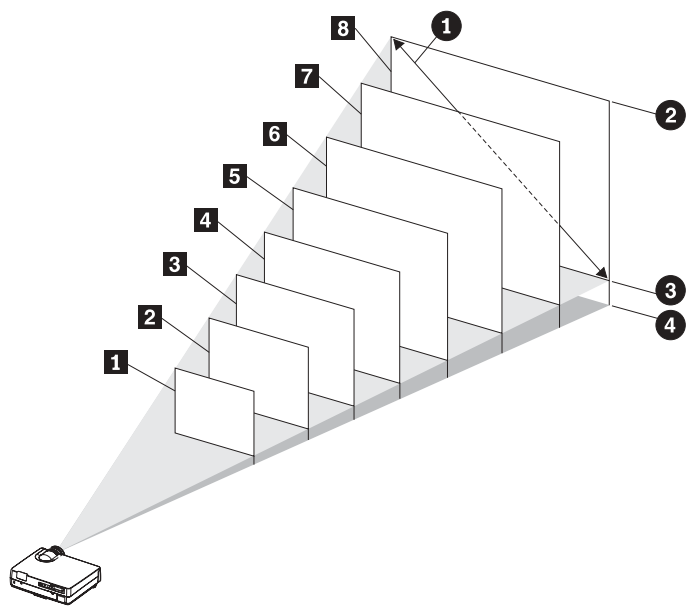


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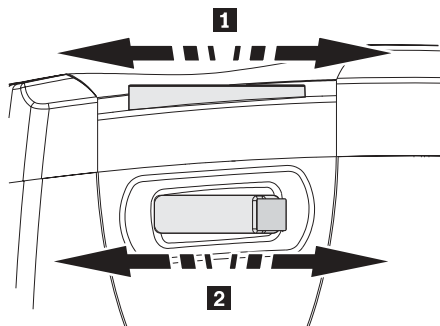
表 2-1.

对角线屏幕尺寸 ①	图像宽度 ②	图像高度 ③	镜头中心到图像底部 的距离 ④
(米 / 英寸)	(米 / 英尺)	(米 / 英尺)	(米 / 英尺)
① 1.10/43.3	0.88/2.88	0.66/2.16	1.5/4.92
② 1.47/57.8	1.17/3.83	0.88/2.88	2/6.56
③ 1.76/69.3	1.4/4.59	1.1/3.6	2.4/7.87
④ 2.06/81.1	1.64/5.38	1.23/4.03	2.8/9.18
⑤ 2.35/92.5	1.87/6.13	1.41/4.62	3.2/10.5
⑥ 2.65/104.3	2.11/6.92	1.58/5.18	3.6/11.81
⑦ 2.94/115.7	2.34/7.67	1.76/5.77	4/13.12
⑧ 3.23/127.2	2.57/8.43	1.94/6.36	4.4/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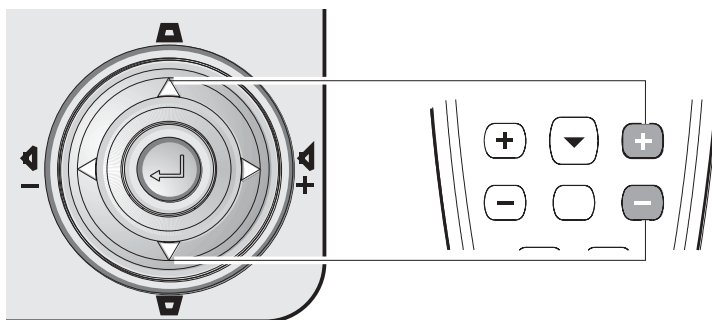
调整缩放、聚焦和梯形失真

要调整图像，请按照这些步骤操作：

1. 使用投影仪上的图像聚焦控件以使投影图像清晰（如图 **1** 所示）。
2. 使用投影仪上的图像缩放控件以调整投影图像的大小和屏幕尺寸（如图 **2** 所示）。



3. 使用梯形失真按钮（如下所示）纠正图像梯形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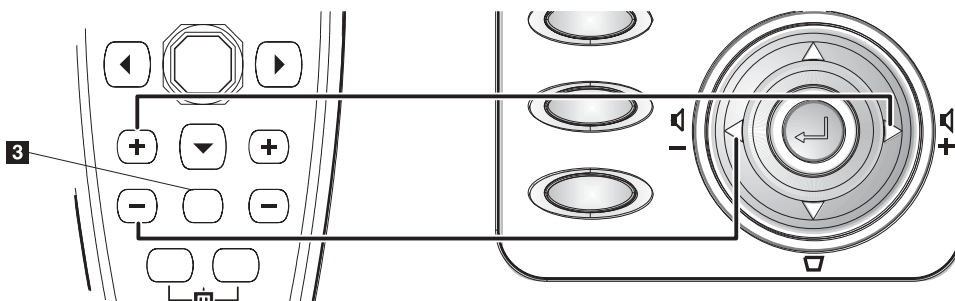


梯形失真控件出现在显示器上。

调节音量

要调节音量，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

1. 按投影仪或遥控器上的音量 +/- 按钮。音量控件出现在 OSD 上。
2. 使用音量 +/- 按钮调整级别。投影仪和遥控器上的音量按钮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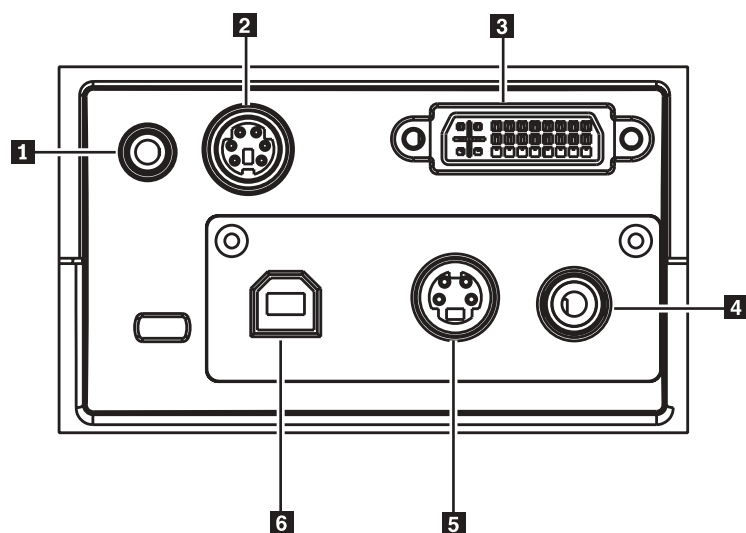
3. 按静音按钮（仅在遥控器上才有）关闭声音。请参阅上图中的 **3**。
4. 按投影仪或遥控器上的音量 +/- 按钮关闭静音。

第 3 章 将设备连接到投影仪

本章提供有关将设备连接到 E500 投影仪的信息。

连接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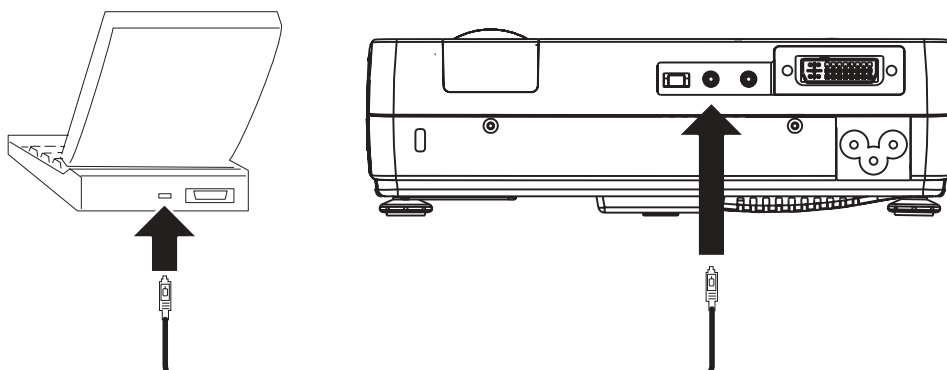
可以同时将计算机和视频设备连接到投影仪上。请查看连接设备的用户手册以确认它有相应的输出接口。



- 1** 音频输入
- 2** RS-232
- 3** 视频电缆
- 4** 组合视频
- 5** S-video
- 6** USB

连接到 USB 设备

要在投影仪远程控制上使用鼠标功能，请按下图所示用 USB 电缆将投影仪连接到计算机上。



注：只有使用 Windows 2000 和 Windows XP 才可以支持 USB 鼠标功能。

第 4 章 使用投影仪功能部件

本章提供使用遥控器、音频、小键盘按钮和其他投影仪功能部件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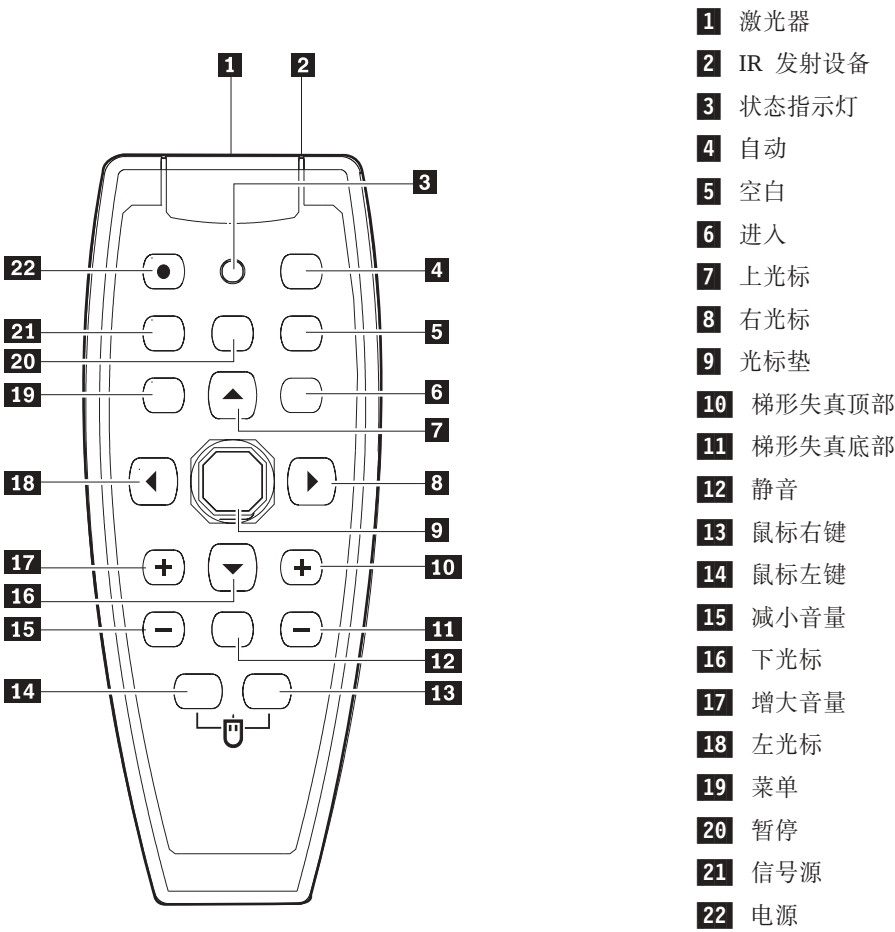
使用遥控器

遥控器使用两节 AAA 电池（已提供）。安装电池很简单，滑下遥控器背面的盖子，对齐电池的 + 和 - 两端，并把它们滑入到位，然后重新盖上盖子。



注意:
为了减少伤害眼睛的危险，请勿直视遥控器的激光并且请勿将激光指向任何人的眼睛。遥控器装配有发出辐射的二类激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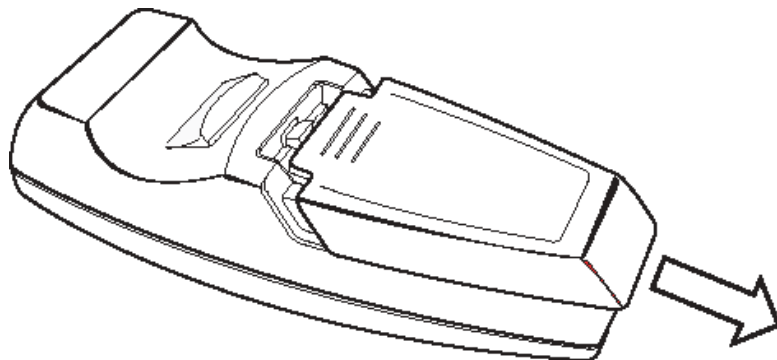
下图是对遥控器的图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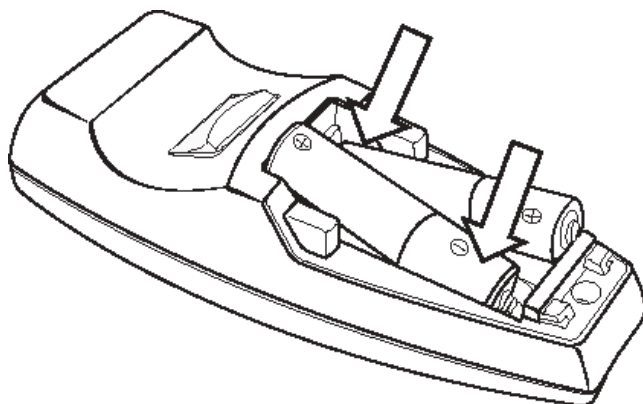
插入遥控器电池

当首次使用遥控器时，请安装提供的电池。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将新电池插入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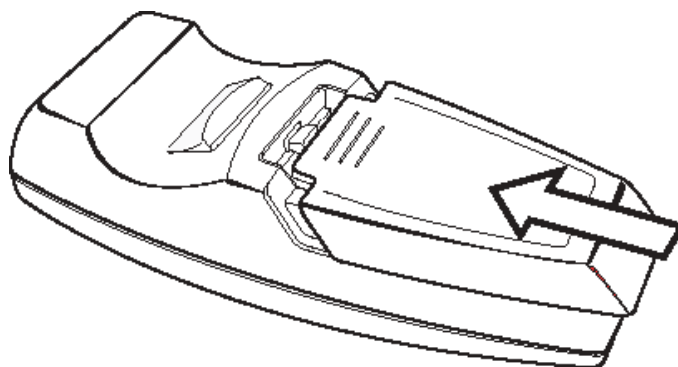
1. 如图所示，沿箭头方向滑动电池舱外盖来卸下它。



2. 如图所示，插入提供的电池，请注意极性 (+/-)。



3. 如图所示，重新盖上外盖。



注:

- 仅使用 AAA 碱性电池。
- 根据本地政府的法令和法规处理使用过的电池。
- 当长期不使用遥控器时，请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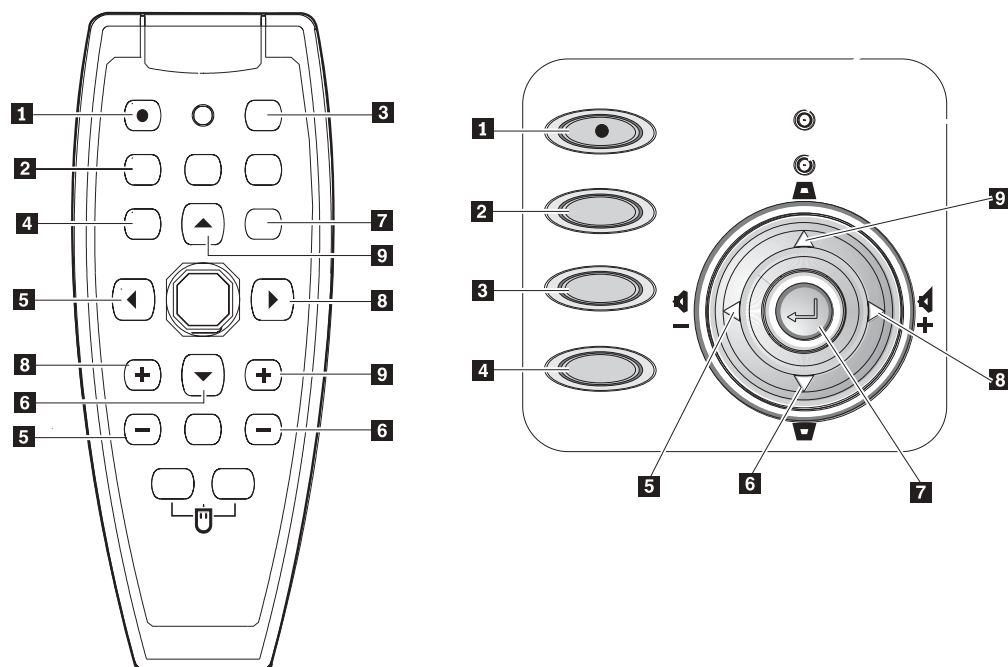
操作范围

该遥控器使用红外传输来控制投影仪。不必将遥控器直接指向投影仪，该遥控器的操作范围是：半径约 10 米（33 英尺），投影仪平面上下 30°。如果投影仪没有对遥控器作出反应，请靠近些。

注：您也可以将遥控器指向投影图像。

投影仪和遥控器按钮

可以使用遥控器或投影仪顶部的按钮操作投影仪。遥控器可以执行全部操作。下图显示了遥控器和投影仪上对应的按钮。



- 1** 电源
- 2** 信号源
- 3** 自动
- 4** 菜单
- 5** 减小音量 / 左按钮
- 6** 梯形失真底部 / 下按钮
- 7** 进入
- 8** 增大音量 / 右按钮
- 9** 梯形失真顶部 / 上按钮

第 5 章 屏幕显示菜单控件

该投影仪具有可以让您进行图像调整和更改各种设置的屏幕显示。

注：要操作 OSD，屏幕上必须有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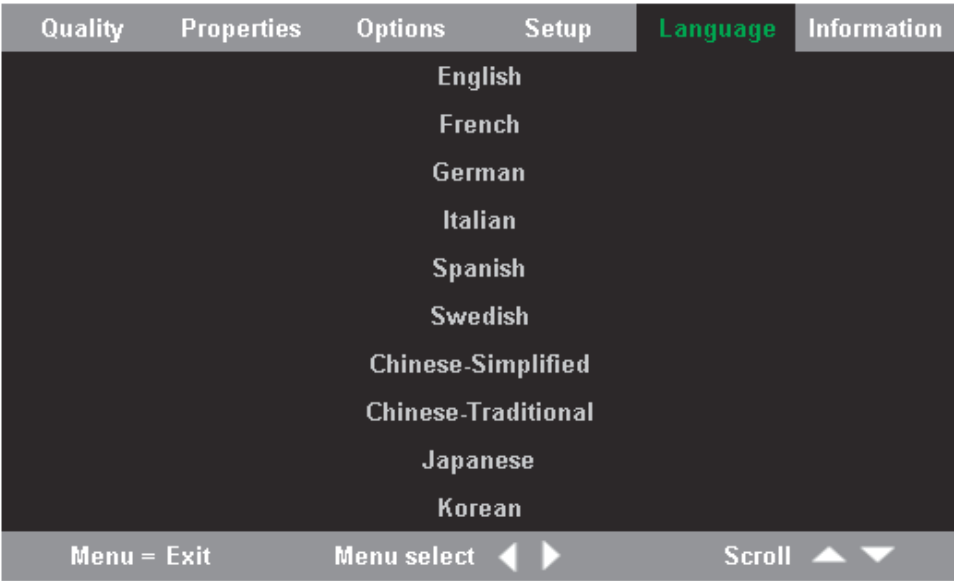
浏览 OSD

您可以使用遥控器或投影仪顶部的按钮浏览和更改 OSD。以下部分显示 OSD 中的菜单选项。

设置 OSD 语言

在阅读本部分时您可能想要参考投影仪上的 OSD。在按照以下步骤继续进行操作之前，请将 OSD 语言设置为您想要的语言。

- 1. 按 **Menu** 按钮。出现 Quality 菜单。
- 2. 按光标左 / 右按钮直到 Language 突出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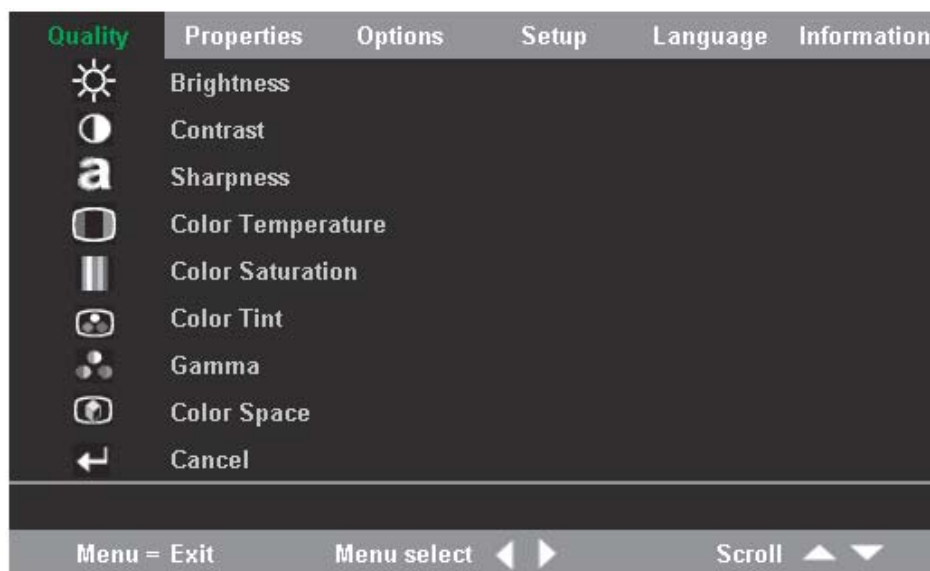


- 3. 按光标上 / 下按钮直到要选择的语言突出显示。
- 4. 按**进入**按钮选择语言。
- 5. 按 **Menu** 按钮两次来关闭 OSD。

Quality 菜单

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以访问 Quality 菜单。

- 1. 按菜单按钮打开 OSD 菜单。
- 2. 按光标左 / 右按钮移动到 Quality 菜单。



3. 按光标上 / 下按钮在 Quality 菜单中上下移动。

下表显示您在 Quality 菜单中将看到的选项和缺省值。

项	描述	缺省值
Brightness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亮度。 范围: 0 到 100	50
Contrast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对比度。 范围: 0 到 100	50
Sharpness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显示清晰度。 范围: 1 到 5	3
Color Temperature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颜色温度。 范围: Cool/Normal/Warm	Normal
Color Saturation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视频饱和度。 只有当输入源是组合 Video/SVideo/YPbPr 时, Color Saturation 才是活动的。 范围: 0 到 100	50
Color Tint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视频色彩 / 色调。 只有在输入源是组合 Video/SVideo/YPbPr 时, Color Tint 才是活动的。 范围: 0 到 100	50

项	描述	缺省值															
Gamma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显示的伽玛校正。 输入 Gamma 亮度 <table> <tr> <td>PC</td><td>2.2</td><td>高</td></tr> <tr> <td>MAC</td><td>1.8</td><td>高</td></tr> <tr> <td>视频</td><td>2.4</td><td>低</td></tr> <tr> <td>图表</td><td>2.2</td><td>低</td></tr> <tr> <td>B&W</td><td>2.4</td><td>高</td></tr> </table>	PC	2.2	高	MAC	1.8	高	视频	2.4	低	图表	2.2	低	B&W	2.4	高	PC
PC	2.2	高															
MAC	1.8	高															
视频	2.4	低															
图表	2.2	低															
B&W	2.4	高															
Color Space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颜色间隔。 范围: Auto、RGB、YpbPr 和 YCbCr	自动															
Cancel	将所有 Quality 项的设置复位到缺省值	不适用															

Properties 菜单

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来访问 Properties 菜单。

1. 按菜单按钮打开 OSD 菜单。
2. 按光标左 / 右按钮以移至 Properties 菜单。



3. 按光标上 / 下按钮在 Properties 菜单内上下移动。

下表显示您在 Properties 菜单中将看到的选项和缺省值。

项	描述	缺省值
Horizontal Position	按光标左 / 右按钮左右移动图像。 范围: 0 到 100	50
Vertical Position	按光标左 / 右按钮上下移动图像。 范围: 0 到 100	50
Keystone	按光标左 / 右按钮纠正投影图像的失真。 范围: -50 到 50	0
Aspect Ratio	按光标左 / 右按钮在 4:3 标准格式和 16:9 高清晰电视 (HDTV) 格式之间切换。	4:3
Advanced Features	允许控制高级颜色功能和显示徽标屏幕	不适用
Cancel	将 Keystone 和 Aspect Ratio 复位为缺省值。	不适用

Advanced Feature menu

请按照以下步骤来访问 Advanced Feature 菜单。

1. 按菜单按钮打开 OSD 菜单。
2. 按光标左 / 右按钮以移至 Properties 菜单。
3. 按光标上 / 上按钮选择 Advanced Feature。

4. 按**进入**按钮打开 Advanced Feature 菜单。



5. 按光标**上/下**按钮在 Advanced Feature 菜单中上下移动。

以下表格显示您将在 Advanced Feature 菜单中看到的选项及缺省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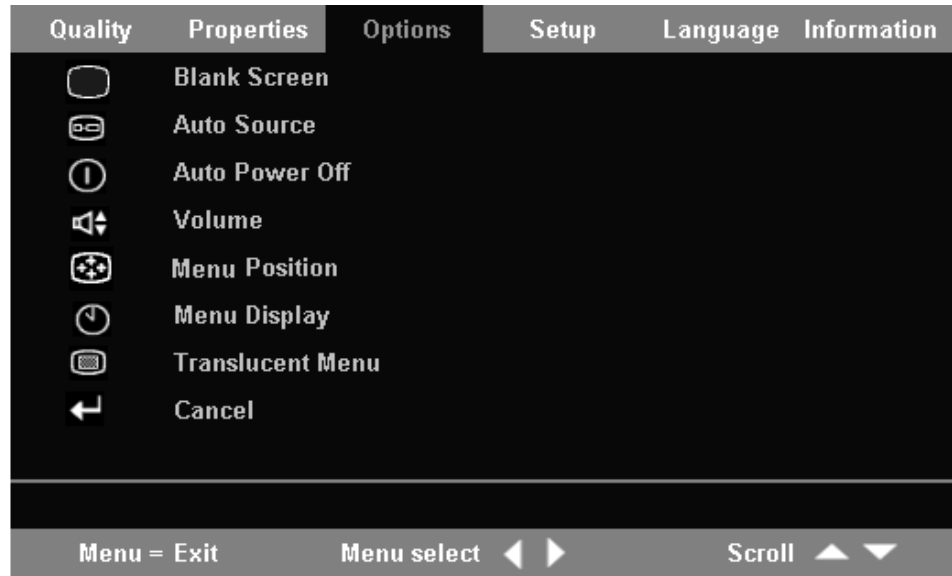
表 5-1.

项	描述	缺省值
User Color	允许控制个人颜色。按 进入 按钮来到颜色子菜单，然后按光标 上/下 按钮选择颜色。使用光标 左/右 按钮来改变该颜色的强度。 范围 0 到 100	80
White Peaking	允许在不影响其他颜色的情况下控制白色的亮度。按光标 左/右 按钮更改白色峰值。 范围 0 到 10	10
Logo Display	按光标 左/右 按钮来在刚打开电源且投影仪没有输入时启用或禁用徽标显示。 范围 开/关	开
Cancel	将所有 Advanced Function 项的设置复位为缺省值。	不适用

Options 菜单

要操作 Options 菜单，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

1. 按菜单按钮打开 OSD 菜单。
2. 按光标**左/右**按钮移至 Options 菜单。



3. 按光标上 / 下按钮在 Options 菜单中上下移动。

下表显示您在 Options 菜单中将看到的选项和缺省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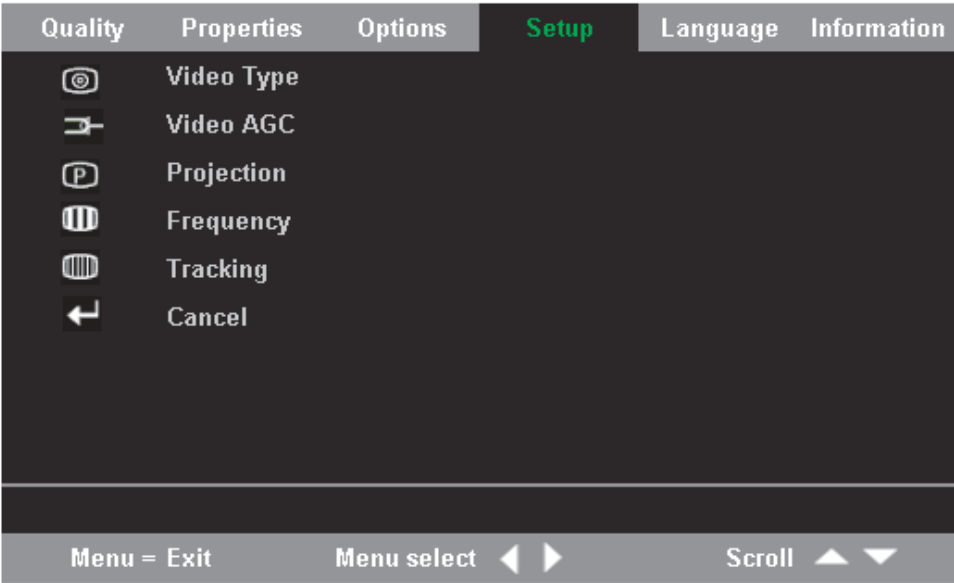
项	描述	缺省值
Blank Screen	按光标左 / 右按钮为空白屏幕选择背景色。 范围: Black、Red、Green、Blue 和 White	蓝
Auto Source	按光标左 / 右按钮启用或禁用自动信号源检测。 范围: 开 / 关	开
Auto Power Off	按光标左 / 右按钮启用或禁用 10 分钟没有进行任何操作后自动关闭投影灯。 范围: 开 / 关	关
Volume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音量级别。 范围: 0 到 8	4
Menu Position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 OSD 在屏幕上的位置。 范围: Left、Right、Center、Down 和 Up	中
Menu Display	按光标左 / 右按钮确定 OSD 的超时延迟。 范围: 10 到 20 秒	15
Translucent Menu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设置菜单屏幕半透明。 范围: 开 / 关	关
Cancel	将所有 Options 屏幕项复位为缺省值。	不适用

Setup 菜单

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来访问 Setup 菜单。

1. 按菜单按钮打开 OSD 菜单。

2. 按光标左 / 右按钮移动到 Setup 菜单。



3. 按光标上 / 下按钮在 Setup 菜单中上下移动。

下表显示您在 Setup 菜单中将看到的选项和缺省值。

项	描述	缺省值
Video Type	按光标左 / 右按钮选择视频标准。 只有当输入源是组合 Video/SVideo/YPbPr 时，Video Type 才是活动的。 范围：Auto、NTSC、PAL 和 SECAM	自动
Video AGC	按光标左 / 右按钮启用或禁用视频源的自动晶粒控制。 只有当输入源是组合 Video/SVideo/YPbPr 时，Video AGC 才是活动的。 范围：开 / 关	开
Projection	按光标左 / 右按钮在四个投影方法中进行选择： • Desktop mount, front of screen • Desktop mount, rear of screen • Ceiling mount, front of screen • Ceiling mount, rear of screen	Desktop mount, front of screen
Frequency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 A/D 采样时钟。 只有当输入源为 Analog RGB 时 Frequency 才是活动的。 范围：0 到 100	自动检测

项	描述	缺省值
Tracking	按光标左 / 右按钮调整 A/D 采样数。 只有当输入源为 Analog RGB 时 Tracking 才是活动的。 范围: 0 到 100	自动检测
Cancel	将 Video Type、Video AGC 和 Projection 复位为缺省值。	不适用

信息菜单

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来访问 Info 菜单。

1. 按菜单按钮打开 OSD 菜单。
2. 按光标左 / 右按钮移动到 Info 菜单。



3. 按光标上 / 下按钮在 Info 菜单中上下移动。

下表显示您在 Info 菜单中将看到的选项和简短描述。

项	描述
Video Information	显示已连接视频设备的分辨率和刷新率。
Active Source	有关活动源的信息。
Software Version	有关软件修正的信息。
Lamp Hours	投影灯已使用的小时数。
Lamp Mode	按光标左 / 右按钮选择投影灯方式: • Normal • Eco
Lamp Hour Reset	在更换投影灯后, 该项应该复位。

附录 A. 维护

本章提供有关投影仪维护的信息。

清洁镜头

要清洁镜头，请完成以下过程：

1. 在一块柔软的干布上涂上非磨蚀性的照相机镜头清洁剂。

注：避免使用过量的清洁剂，并且不要将清洁剂直接涂在镜头上。磨蚀性的清洁剂、溶剂或其他粗糙的化学品可能擦伤镜头。

2. 以圆周运动的方式用清洁布在镜头上轻轻擦拭。如果不想立刻使用投影仪，请重新盖上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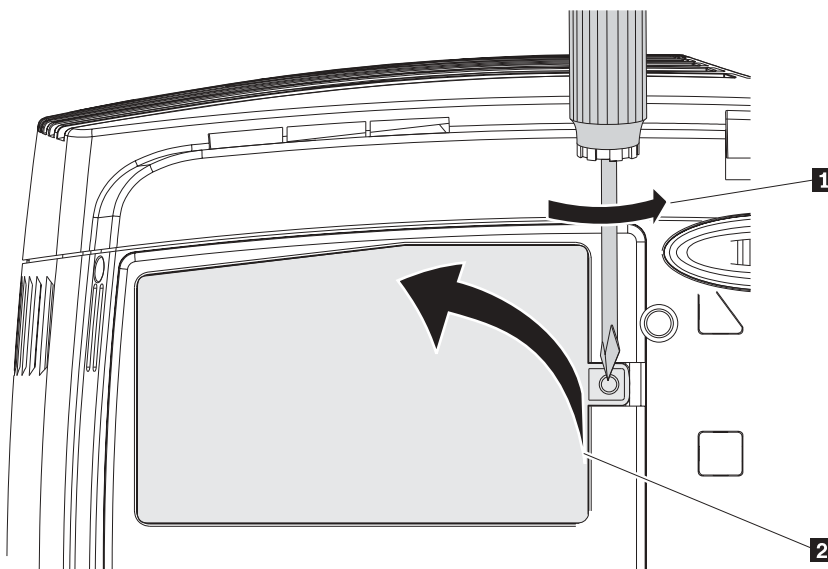
更换投影灯

请仅使用与原始投影灯相同类型和等级的灯进行更换。请联系您的 Lenovo 代表以获取信息或转至 www.lenovo.com/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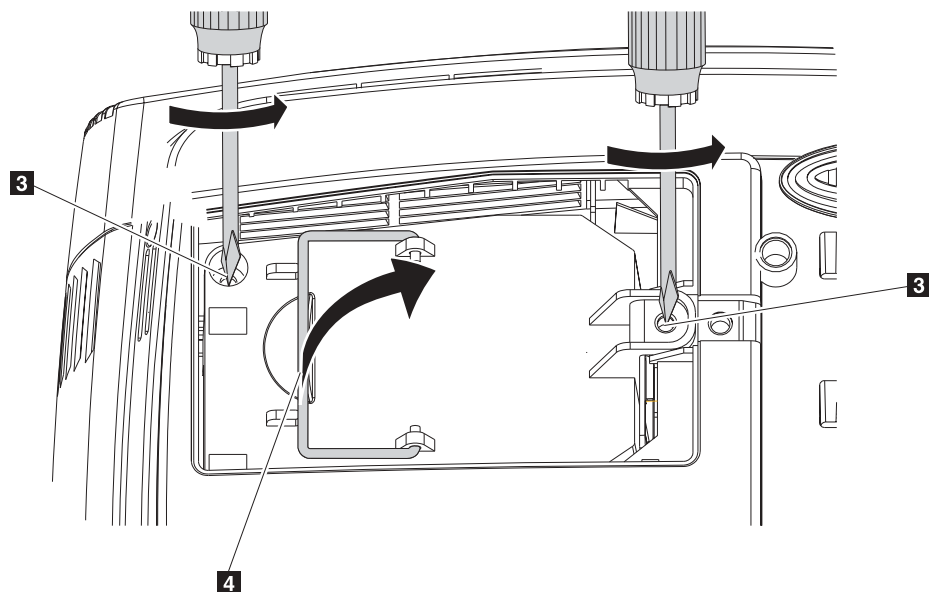
注：关闭投影仪，拔出电源线，并让投影仪冷却至少 1 个小时后才可尝试更换投影灯。

要更换投影灯，请完成以下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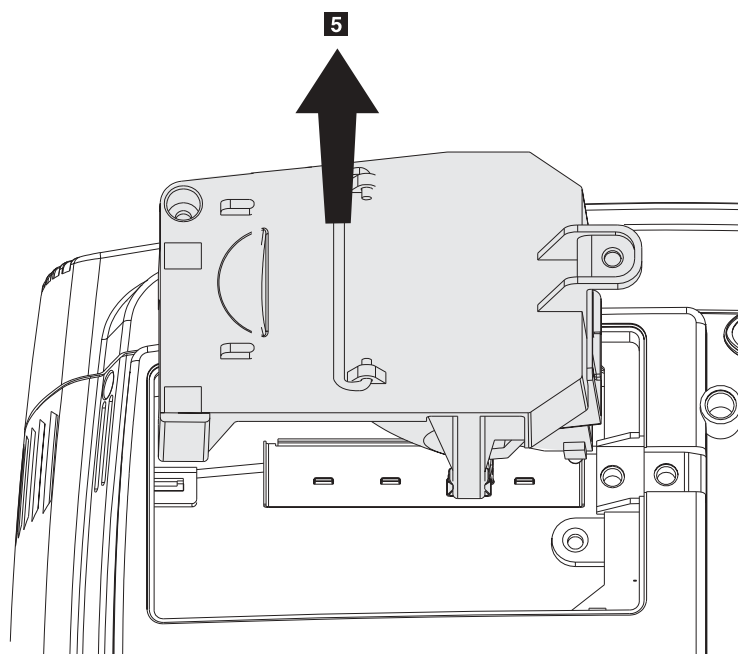
1. 如图所示，拧松投影灯舱外盖上的螺丝。
2. 如图所示，卸下投影灯舱外盖。



3. 如图所示，卸下投影灯模块上的两颗螺丝。
4. 如图所示，抬起模块手柄。



5. 如图所示，使劲拉模块手柄以卸下投影灯模块。



6. 逆向执行步骤 1 到 5 来安装新的投影灯模块。

注意

本产品包含一个含汞的金属弧光灯。请按照本地法令和法规的要求处理它。

美国限制或禁止随城市垃圾流处理某些或所有含有汞的灯。请访问站点 www.lamprecycle.org 以获取有关特定州的处理要求和回收设施的更多信息。

在康涅狄格州的用户，请拨打 1-888-657-5267 联络 Northeast Lamp Recycling（免费）预定交付一个包含装投影灯和胶带的盒子以及退货装运标签。

复位投影灯计时器

更换投影灯后，您应该将投影灯计时器复位为 0。请按照以下步骤进行操作：

1. 按 **Menu** 按钮打开主菜单。
2. 按左 / 右光标按钮移动到 **Info** 菜单。
3. 按上 / 下光标按钮下移至 **Lamp Hour Reset**。
4. 按进入按钮。出现消息屏幕。
5. 以此顺序按光标按钮：下、上、左、右。**Info** 菜单再次出现，显示 **Lamp Hours** 已复位为 0。

注意

投影灯寿命仅仅是亮度退化的一种量度，而并非是说明投影灯过多长时间报废和停止发光的规范。投影灯寿命定义为：对于指定的投影仪，50% 的投影仪样品数量的亮度降低 50% 额定流明所需的时间。例如，如果一批投影仪样品额定为 1500 流明和 2000 小时的投影仪寿命，2000 小时之后，50% 的样品将出现亮度降低 50% 达到 750 流明的情况。

使用安全插槽

投影仪具有一个安全插槽（请参阅 1-3 页上的图 1-4）。请参考该锁随附的信息以获得它的使用说明。

附录 B. 故障诊断

下表提供了投影仪的故障诊断信息。在有些情况下，提供了多个可能的解决方案。请按各解决方案排列的顺序来依次尝试它们。在问题解决之后，就可以跳过其他的解决方案。

表 B-1. 故障诊断

问题	解决方案
屏幕上未出现任何图像。	• 验证您的笔记本或台式机上的设置。 • 关闭所有设备并以正确的顺序再次加电。
图像不清晰。	• 调整投影仪上的聚焦。 • 按遥控器或投影仪上的自动按钮。 • 确保投影仪到屏幕的距离在 10 米（33 英尺）指定范围以内。 • 检查投影仪镜头是否干净。
图像的顶部或底部太宽（梯形效果）。	• 调整投影仪的位置使其尽可能与屏幕垂直。 • 使用遥控器或投影仪上的梯形失真按钮来纠正该问题。
图像左右相反或倒置。	检查 OSD 的 View 菜单中的投影设置。
图像中有条纹。	• 将 OSD 的 Setup 菜单中的 Frequency 和 Tracking 设置设置为缺省值。 • 为确保问题不是由已连接 PC 的视频卡造成的，请连接到另一台计算机。
图像不鲜明无对比。	调整 OSD 主菜单上的 Contrast 设置。
投影图像的颜色与源图像不匹配。	调整 OSD 上 ColorMgr 菜单上的 Color Temp 和 Gamma 设置。
投影仪不发光。	• 检查电源线是否已牢固地连接。 • 用另一台电气设备测试电源，确保其良好。 • 以正确的顺序重新启动投影仪并检查电源指示灯是否显示为绿色。 • 如果最近更换过投影灯，请尝试将其重新连接。 • 更换投影灯模块。 • 将原来的投影灯放回投影仪中并将投影仪送修。
投影灯熄灭。	• 电源浪涌可能导致投影灯熄灭。按电源按钮两次关闭投影仪。当投影灯就绪指示灯亮起时，按 Power 按钮。 • 更换投影灯模块。 • 将原来的投影灯放回投影仪中并将投影仪送修。

表 B-1. 故障诊断 (续)

问题	解决方案
投影仪不对遥控器做出反应。	- 将遥控器指向投影仪上的遥控传感器。 - 确保遥控器与传感器之间没有障碍物。 - 关闭室内的任何荧光灯。 - 检查电池极性。 - 更换电池。 - 关闭附近的其他红外线设备。 - 将遥控器送修。
无声音	- 调整遥控器上的音量。 - 调整音频源的音量。 - 检查音频电缆的连接。 - 用其他扬声器测试音频源的输出。 - 将投影仪送修。
声音失真。	- 检查音频电缆的连接。 - 用其他扬声器测试音频源的输出。 - 将投影仪送修。

投影仪指示灯

投影仪顶部的指示灯指示投影仪的状态并帮助您进行故障诊断。在两个闪烁序列之间有两秒钟的暂停。有关指示灯投影仪错误的详细信息，请联系您的 Lenovo 代表。

表 B-2. 投影灯就绪指示灯错误消息

投影灯就绪指示灯闪烁次数	解释
闪烁	投影灯未就绪 - 请勿按电源按钮。
1	投影灯风扇 2 错误
2	送风机风扇 1 错误
3	镇流器风扇 1 错误

表 B-3. 电源指示灯错误消息

电源指示灯闪烁次数	解释
3	系统过热
4	系统接口错误
5	投影灯错误
6	风扇错误。请参考投影灯就绪指示灯以确定是哪一个风扇出现错误。
7	投影灯外盖打开
8	DLP 驱动程序错误

附录 C. 规格

以下是 E500 投影仪的规格。

温度 (运行时) (非运行时)	5° 到 35° C (41° 到 95° F) , 在海平面高度 -10° 到 60° C (14° 到 140° F)
海拔高度 (运行时)	3,048 米 (0 到 10,000 英尺)
海拔高度 (非运行时)	12,192 米 (0 到 40,000 英尺)
湿度 (运行时)	5% 到 90% 相对湿度, 非冷凝
湿度 (非运行时)	5% 到 95% 相对湿度, 非冷凝
尺寸 (W×D×H)	280 x 205 x 97 毫米 (11.0 x 8.1 x 3.8 英寸)
重量	2.4 千克 (5.4 磅) 未包装
光学特性 (聚焦范围)	1.5 到 7 米 (4.9 到 23 英尺)
投影灯类型	VIP 200W
输入电源要求	交流电 100-240 伏 50-60 赫兹 2.8 安
天花板安装	UL 测试 / 列出的天花板安装的最小容量是 15.5 千克 (34 磅)。

附录 D. 服务与支持

以下信息描述了在保修期内或整个产品生命期内产品可获得的技术支持。请参阅『Lenovo 有限保证声明』以获取 Lenovo 保修条款的完整解释。

在线技术支持

在产品生命期内，通过访问位于 <http://www.lenovo.com/think/support> 的 Personal Computing Support Web 站点可获得在线技术支持。

在保修期内，可获得更换或调换有问题组件的辅助。另外，如果您的选件安装在 ThinkPad 或 ThinkCentre 计算机中，则您有权要求上门服务。技术支持代表可以帮助您确定最佳替换物。

电话技术支持

经 Lenovo 决定，从市场撤销选件的 90 天后，通过客户支持中心的安装和配置支持将会被撤销或者要付费才能获得。附加支持产品（包括逐步安装辅助）可通过支付标准费用获得。

为协助技术支持代表，请尽量提供以下信息：

- 选件名称
- 选件编号
- 购货凭证
- 计算机厂商、型号、序列号和手册
- 错误消息的精确措词（如果存在）
- 问题的描述
- 系统的硬件和软件配置信息

如果可能，请在计算机的旁边。技术支持代表可能想通过电话逐步指导您解决问题。

请参阅第 E-13 页的『全球电话列表』以获取服务与支持电话号码的列表。电话号码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要获得最新的电话号码，请转至 <http://www.lenovo.com/think/support>，并单击 **Support phone list**。如果未列出您所在国家或地区的号码，请与您的经销商或 Lenovo 销售代表联系。

附录 E. Lenovo 有限保证声明

LSOLW-00 05/2005

第一部分 - 通用条款

本有限保证声明包括第一部分 - 通用条款、第二部分 - 国家或地区专用条款以及第三部分 - 保修信息。第二部分的条款替代或修改第一部分的条款。Lenovo Group Limited 或其任一附属机构（以下简称“Lenovo”）在本有限保证声明中提供的保证仅适用于您出于使用（而非转售）目的而购买的“机器”。“机器”一词并不包含任何软件程序，无论是随机器预安装、随后安装的软件还是以任何其他方式提供的软件。“机器”一词并不包含任何软件程序，无论是随机器预安装、随后安装的软件还是以任何其他方式提供的软件。本有限保证声明中的任何条款都不影响客户的不能通过合同废除或限制的任何法定权利。

保证范围

Lenovo 保证每台机器：1）在材料和工艺上均没有缺陷，并且 2）符合 Lenovo 正式发布的规格（以下简称“规格”），该规格可应要求提供。机器的保修期从最初的安装之日开始，并在第三部分 - 保修信息中规定。除非 Lenovo 或您的经销商另有通知，否则您的发票或销售收据上的日期即为安装日期。除非 Lenovo 另有规定，否则下列保证仅在您购买机器的国家或地区有效。

上述保证是给予您的全部保证，将替代所有其他明示或暗含的保证或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暗含的关于适销性和适用于某些特定用途的保证或条件。某些国家或地区或管辖区域不允许排除明示或暗含的保证，因此上述排除条款可能并不适用于您。在此情况下，这类保证仅在保修期内有效。逾期任何保证都不再有效。某些国家或地区或管辖区域不允许限制暗含保证的有效期，因此上述限制可能并不适用于您。

不保证范围

本保证不涵盖以下情况：

- 任何软件程序，无论是机器预装或与机器一起提供的，还是随后安装的；
- 因以下情况导致的故障：误用、意外、修改、不适当的物理或运行环境或您的维护不当；
- 因使用不由 Lenovo 承担责任的产品导致的故障；以及
- 任何非 Lenovo 产品，包括那些按您的要求由 Lenovo 获得并与 Lenovo 机器一起提供或整合在 Lenovo 机器中的非 Lenovo 产品。

如撕下或更改机器及其零部件上的识别标签，则本保证将失效。

Lenovo 不保证机器可以不间断或无错误运行。

在保修期内对机器提供的任何技术支持或其他支持，例如有关一些技巧问题以及有关机器的设置和安装方面的协助，Lenovo 将不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如何获得保修服务

保修服务将由 Lenovo、IBM、获得授权可以进行保修服务的经销商，或者获得授权的保修服务供应商提供。上述各方都称为“服务供应商”。

在保修期内，如果机器不能提供所保证的功能，请联系服务供应商。如果您未向 Lenovo 注册您的机器，则您可能需要出示购货凭证，用作您获得保修服务的权利证明。

Lenovo 的解决措施

当您联系服务供应商以请求服务时，您必须遵守我们制定的问题确定和解决流程。可以由技术人员通过电话，或者通过访问技术支持网站来对您遇到的问题进行初步的诊断。

第三部分 - 保修信息中规定了您的机器适用的保修服务类型。

您自行负责从技术支持网站或其他电子介质下载并安装指定的软件更新，并遵守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指示。软件更新可包括基本输入 / 输出系统代码（称为“BIOS”）、实用程序、设备驱动程序以及其他软件更新。

如果可以使用“客户可更换部件”（即 CRU，如键盘、鼠标、扬声器、内存、硬盘驱动器）解决您遇到的问题，您的服务供应商将把 CRU 发运给您，由您自行安装。

在保修期内，如果机器不能提供所保证的功能，并且问题无法通过电话或电子的方式、软件更新的应用或使用 CRU 得以解决，您的服务供应商将自行选择以下两种措施之一：1）修复并使其提供所保证的功能，或者 2）用至少具有等同功能的设备进行更换。如果您的服务供应商两者都无法做到，则您可以将机器退回购买地点，并获得退款。

作为保修服务的一部分，您的服务供应商也可安装选定的适用于机器的工程变更。

机器或零部件的更换

当保修服务涉及更换机器及其零部件的更换时，您的服务供应商替换下来的零部件将成为 Lenovo 的财产，而替换给您的部件将成为您的财产。您必须声明卸下的所有零部件都是真品且未经改动。替换件也许不是新的，但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并且至少在功能上与被替换的零部件等同。替换件继续享有被替换件的保修服务状态。

您的附加责任

在您的服务供应商调换机器或零部件之前，您同意卸下所有不享有保修服务的功能部件、零部件、选件、改动部件和附件。

您还须同意：

1. 确保机器不受妨碍其更换的任何法律义务或限制的制约。
2. 如机器非您所有，向其所有者取得让服务供应商修理机器的授权；并且
3. 如适用，请在提供服务之前：
 - a. 遵守您的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请求过程；
 - b. 备份或确保机器中包含的程序、数据以及存储内容的安全；并且
 - c. 向您的服务供应商提供充分、自由、安全地使用您的设施的权利，使 Lenovo 得以履行其义务。
4. （a）确保在技术上可能的范围内从机器中删除所有关于已识别和可识别人员的所有信息（以下简称为“个人数据”），（b）一旦您的服务供应商认为有履行本“有限保证声明”中的义务的需要（包括有将用于个人数据处理的机器发运到世界其他地方的维修中心的需要时），应允许您的服务供应商或供应商代表您处理任何剩余的个人数据，并且（c）确保此类处理符合适用于类似个人数据的任何法律规定。

责任限制

Lenovo 仅在以下情况下对机器的丢失或损坏负责：1) 在您的服务供应商掌管期间，或者 2) 在由 Lenovo 负责支付运费的运输途中。

无论 Lenovo 还是您的服务供应商，对您由于任何原因退还的机器中所包含的任何保密、专有或个人信息概不负责。您应当在退还该机器前将所有此类信息从机器中删除。

可能会发生因 Lenovo 违约或其他责任，您有权要求 Lenovo 赔偿损失的情况。每遇此类情况，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包括根本违约、疏忽、错误陈述或其他合同或侵权索赔），您都有权向 Lenovo 索赔，任何不能由适用法律废除或限制的责任除外。Lenovo 的责任仅限于

1. 按法律 Lenovo 应负责的人身伤害（包括死亡），以及不动产和有形个人财产的损害赔偿；以及
2. 任何其他实际直接损害金额，最多不超过作为索赔主体的机器的费用。

该限制同样适用于 Lenovo 的供应商、经销商和您的服务供应商。上述限额是 Lenovo 及其供应商、经销商和您的服务供应商共同承担的最高限额。

在任何情形下，即使已获知发生以下情况的可能性，Lenovo 及其供应商、经销商或服务供应商对以下任何情况亦将概不负责：1) 第三方因损害（以上第一条款所述除外）向您提出损害赔偿；2) 数据的丢失或损坏；3) 特别的、附带的或间接损害赔偿，或任何经济上间接的损害赔偿；或者 4) 利润、业务收入、商誉或预期可节省金额方面的损失。某些国家或地区或管辖区域不允许排除或限制附带的或后果性的损害赔偿责任，因此上述排除或限制可能不适用于您。

适用法律

不考虑法律原则的冲突，您和 Lenovo 双方均同意应用您获取机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来管辖、解释和履行您和 Lenovo 的所有缘于或以任何方式关于本有限保证声明的主体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这些保证给予您特殊的法律权利；您可能还拥有其他权利，这些权利将因不同的国家或地区或管辖区域而有所不同。

管辖区域

双方所有的权利、责任和义务将受您获得机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院的管辖。

第二部分 - 国家或地区专用条款

美洲

阿根廷

管辖区域：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内容：

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诉讼将由布宜诺斯艾利斯市的一般商事法庭独家审理。

玻利维亚

管辖区域：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内容：

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诉讼将由拉巴斯市的法院独家审理。

巴西

管辖区域：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内容：

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诉讼将由里约热内卢法院独家审理。

智利

管辖区域: 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内容:

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诉讼将由圣地亚哥司法部的民事法院独家审理。

哥伦比亚

管辖区域: 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内容:

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诉讼将由哥伦比亚共和国法院独家审理。

厄瓜多尔

管辖区域: 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内容:

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诉讼将由基多法院独家审理。

墨西哥

管辖区域: 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内容:

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诉讼将由联邦区域墨西哥城联邦法院独家审理。

巴拉圭

管辖区域: 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内容:

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诉讼将由亚松森市的法院独家审理。

秘鲁

管辖区域: 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内容:

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诉讼将由塞尔卡多利马管辖区域的法院和法庭独家审理。

责任限制: 本节的末尾添加以下内容:

根据秘鲁民法典第 1328 款, 本节规定的限制和排除不适用于 Lenovo 的故意过失 (“dolo”) 或重大过失 (“不可宽恕的过失”) 导致的损害。

乌拉圭

管辖区域: 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内容:

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诉讼将由蒙得维的亚市法院的管辖区域独家审理。

委内瑞拉

管辖区域: 第一句之后添加以下内容:

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诉讼将由加拉加斯市大都会区法院独家审理。

北美洲

如何获得保修服务: 本节添加以下内容:

在加拿大或美国, 要从 **IBM** 服务中心获取保修服务, 请致电 1-800-IBM-SERV (426-7378)。

加拿大

责任限制: 以下内容替换本节的第 1 项:

1. 因 Lenovo 的过失而导致的人身伤害 (包括死亡), 或对不动产和有形个人财产的实际损害; 以及

适用法律: 以下内容替换第一句中的 “您获取机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

安大略省的法律。

美国

适用法律: 以下内容替换第一句中的“您获取机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
纽约州的法律。

亚太地区

澳大利亚

本保证的范围: 本节添加以下段落:

本节规定的保修是对 1974 年 Trade Practices Act 或其他相似立法给予您的一切权利的补充，但仅限于适用立法所许可的范围。

责任限制: 本节添加以下内容:

如果 Lenovo 违反 1974 年 Trade Practices Act 或其他相似立法暗含的条件或保证，Lenovo 的责任仅限于维修或更换商品，或提供等同的商品。只要该条件或保证与销售权、非正式占有权或完整所有权有关，或者该商品是为个人或家庭使用或消费而正常获得的，则本段落中所有限制均不适用。

适用法律: 以下内容替换第一句中的“您获取机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
州或地区的法律。

柬埔寨和老挝

适用法律: 以下内容替换第一句中的“您获取机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
美国纽约州的法律。

柬埔寨、印尼和老挝

仲裁: 本标题下添加以下内容:

根据新加坡国际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SIAC 规则），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争议应由在新加坡举行的仲裁最终裁决。仲裁裁决对于双方应是最终并具约束力（不得提出上诉），并且裁决应为书面形式并列事实认定和法律结论。

仲裁人应为三位，争议的每一方有权指定一位仲裁人。双方指定的仲裁人应再指定第三仲裁人作为仲裁主席。如主席一职空缺，则由 SIAC 主席填补。其他空缺应由相应的任命方填补。审理应从出现空缺时所处的阶段继续进行。

如一方已指定仲裁人的 30 天内另一方拒绝或由于其他原因无法指定一位仲裁人，则只要该仲裁人的指定合法有效，此首先指定的仲裁人便为唯一仲裁人。

所有审理，包括此类审理中提供的所有文件，应使用英语进行。本有限保证声明的英语版本优先于任何其他语言版本。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

适用法律: 以下内容替换第一句中的“您获取机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法律。

印度

责任限制: 以下内容替换本节条第一项和第二项:

1. 仅限于对由于 Lenovo 过失而引起的人身伤害（包括死亡），或对不动产和个人有形财产的损害的责任;

2. 至于因 Lenovo 未按照本有限责任声明，或未以本有限保证声明主体相关的任何方式履约而引起的任何情况下的任何其他实际损害，仅限于您对作为索赔主体的单台机器所支付的费用。

仲裁： 本标题下添加以下内容：

根据印度届时有效的法律，任何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争议应由在印度班加罗尔举行的仲裁最终裁决。仲裁裁决对于双方应是最终并具约束力（不得提出上诉），并且裁决应为书面形式并列出事实认定和法律结论。

仲裁人应为三位，争议的每一方有权指定一位仲裁人。双方指定的仲裁人应再指定第三仲裁人作为仲裁主席。如主席一职空缺，则由印度司法委员会主席填补。其他空缺应由相应的任命方填补。审理应从出现空缺时所处的阶段继续进行。

如一方已指定仲裁人的 30 天内另一方拒绝或由于其他原因无法指定一位仲裁人，则只要该仲裁人的指定合法有效，此首先指定的仲裁人便为唯一仲裁人。

所有审理，包括此类审理中提供的所有文件，应使用英语进行。本有限保证声明的英语版本优先于任何其他语言版本。

日本

适用法律： 本节添加以下句子：

关于本有限保证声明的任何疑问，双方将在善意和互相信任的基础上解决。

马来西亚

责任限制： 删去第五段第三项中的“特别的”一词。

新西兰

本保证的范围： 本节添加以下段落：

本节规定的保证是对 1993 年 Consumer Guarantees Act 或其他立法给予您的不能排除或限制的任何权利的补充。如果您获得该产品的目的是 1993 年 Consumer Guarantees Act 中所定义的商业性用途，那么对于 Lenovo 提供的任何产品，该法令将不适用。

责任限制： 本节添加以下内容：

只要获取机器的目的不是 1993 年 Consumer Guarantees Act 中所定义的商业性用途，就以该法令中的限制作为本节中的限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PRC）

适用法律： 以下内容替换第一句中的“您获取机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

美国纽约州的法律（当地法律另有要求的除外）。

菲律宾

责任限制： 以下内容替换第五段的第三项：

特别的（包括象征性的和惩罚性的损害赔偿）、精神上的、附带的或间接损害，或经济上的间接损害；或者

仲裁： 本标题下添加以下内容：

根据菲律宾届时有效的法律，所有由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或与之相关的争议应由在菲律宾大马尼拉市举行的仲裁最终裁决。仲裁裁决对于双方应是最终并具约束力（不得提出上诉），并且裁决应为书面形式并列出事实认定和法律结论。

仲裁人应为三位，争议的每一方有权指定一位仲裁人。双方指定的仲裁人应再指定第三仲裁人作为仲裁主席。如主席一职空缺，则由菲律宾争议解决中心（Philippine Dispute Resolution Center, Inc.）主席填补。其他空缺应由相应的任命方填补。审理应从出现空缺时所处的阶段继续进行。

如一方已指定仲裁人的 30 天内另一方拒绝或由于其他原因无法指定一位仲裁人，则只要该仲裁人的指定合法有效，此首先指定的仲裁人便为唯一仲裁人。

所有审理，包括此类审理中提供的所有文件，应使用英语进行。本有限保证声明的英语版本优先于任何其他语言版本。

新加坡

责任限制： 删去第五段第三项中的“特别的”和“经济上的”。

欧洲、中东、非洲（EMEA）

以下条款适用于所有 EMEA 国家：

本有限保证声明的条款适用于从 Lenovo 或 Lenovo 经销商处购买的机器。

如何获得保修服务：

在**西欧**（安道尔、奥地利、比利时、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托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英国、梵帝冈，以及任何最终加入欧盟的国家或地区，以正式加入之日为准）中加入以下段落：

在西欧获得的机器的保修将在所有西欧国家或地区均有效并适用，前提是该机器已经在这些国家或地区发布并提供。

如果您在上述定义的任一西欧国家或地区购买了机器，您即可在上述任一国家或地区从服务供应商处获得对该机器的保修服务，前提是 Lenovo 已在您要获得服务的国家或地区发布并提供了该机器。

如果您在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白俄罗斯、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格鲁吉亚、匈牙利、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FYROM）、摩尔多瓦、波兰、罗马尼亚、俄罗斯、斯洛伐克共和国、斯洛文尼亚或乌克兰购买了个人电脑机器，您即可在上述任一国家或地区从服务供应商处获得对该机器的保修服务，前提是 Lenovo 已在您要获得服务的国家或地区发布并提供了该机器。

如果您在中东或非洲国家或地区购买了机器，您即可在购买机器的国家或地区内从服务供应商处获得对该机器的保修服务，前提是 Lenovo 已在您要获得服务的国家或地区发布并提供了该机器。非洲的保修服务可在位于服务供应商 50 公里范围之内获得。您负责位于服务供应商 50 公里范围之外的机器的运输费用。

适用法律：

以下内容替换“您获取机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

1) “奥地利的法律”，适用于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匈牙利、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摩尔多瓦、波兰、罗马尼亚、俄罗斯、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克兰、乌兹别克斯坦和前南斯拉夫共

和国； 2）“法国的法律”，适用于阿尔及利亚、贝宁、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科摩罗群岛、刚果共和国、吉布提、刚果民主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属圭亚那、法属波利尼西亚、加蓬、赞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象牙海岸共和国、黎巴嫩、马达加斯加、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马约特岛、摩洛哥、新喀里多尼亚、尼日尔、留尼旺、塞内加尔、塞舌尔、多哥、突尼斯、瓦努阿图和瓦利斯和富图纳群岛； 3）“芬兰的法律”，适用于爱沙尼亚、拉托维亚和立陶宛； 4）“英国的法律”，适用于安哥拉、巴林、博茨瓦纳、布隆迪、埃及、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加纳、约旦、肯尼亚、科威特、利比里亚、马拉维、马耳他、莫桑比克、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卢旺达、圣多美、沙特阿拉伯、塞拉利昂、索马里、坦桑尼亚、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英国、约旦河西岸 / 加沙、也门、赞比亚和津巴布韦；以及 5）“南非的法律”，适用于南非、纳米比亚、莱索托和斯威士兰。

管辖区域：本节添加以下例外：

1) 在奥地利，由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所有争议，可选择奥地利维也纳（内城）的法律所规定的法院管辖； 2) 在安哥拉、巴林、博茨瓦纳、布隆迪、埃及、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加纳、约旦、肯尼亚、科威特、利比里亚、马拉维、马耳他、莫桑比克、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卢旺达、圣多美、沙特阿拉伯、塞拉利昂、索马里、坦桑尼亚、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约旦河西岸 / 加沙、也门、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由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所有争议，包括即席审理，都将交由英国法院独家审理管辖； 3) 在比利时和 卢森堡，对于起因于本“有限保证声明”或与其解释或执行有关的所有争议，将仅限于由贵公司注册地和 / 或商业活动所在地的国家的首都城市的法院根据本国的法律主管审理； 4) 在法国、阿尔及利亚、贝宁、布基纳法索、喀麦隆、佛得角、中非共和国、乍得、科摩罗群岛、刚果共和国、吉布提、刚果民主共和国、赤道几内亚、法属圭亚那、法属波利尼西亚、加蓬、冈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象牙海岸、黎巴嫩、马达加斯加、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马约特岛、摩洛哥、新喀里多尼亚、尼日尔、留尼旺、塞内加尔、塞舌尔、多哥、突尼斯、瓦努阿图和瓦利斯和富图纳群岛，由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或与其违反或执行有关的所有争议，包括即席审理，将由巴黎商事法庭独家审理； 5) 在俄罗斯，由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或与其解释、违反、终止、执行的无效相关的所有争议，将由莫斯科仲裁法庭负责调解； 6) 在南非、纳米比亚、莱索托和斯威士兰，双方同意将与本有限保证声明有关的所有争议提交由约翰内斯堡高级法院管辖； 7) 在土耳其，由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所有争议，将由土耳其共和国 Istanbul Central (Sultanahmet) Courts 和 Execution Directorates of Istanbul 解决； 8) 在以下任一指定国家中，由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所有法律诉讼，将提交并由下列城市的主管法庭独家审理：a) 雅典（希腊），b) 特拉维夫-雅法（以色列），c) 米兰（意大利），d) 里斯本（葡萄牙），以及 e) 马德里（西班牙）；并且 9) 在英国，双方同意将与本有限保证声明有关的所有争议提交由英国法庭管辖。

仲裁：本标题下添加以下内容：

在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克罗地亚、格鲁吉亚、匈牙利、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前南斯拉夫共和国-马其顿、摩尔多瓦、波兰、罗马尼亚、俄罗斯、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克兰、乌兹别克斯坦和前南斯拉夫共和国，所有由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或与其违反、终止或无效相关的争议，将依据维也纳联邦经济会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和调解规则（维也纳规则）由三名依据此规则指定的仲裁人最终审理解决。仲裁将在奥地利维也纳进行，仲裁程序的官方语言为英语。该仲裁裁决为最终结果并约束双方。所以，根据奥地利民法典第 598 (2) 段，双方明确声明放弃该法典第 595 (1) 段第 7 条的适用。但是，Lenovo 可以在安装国中具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仲裁。

在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由本有限保证声明引起的所有争议将在芬兰的赫尔辛基根据当时有效的芬兰仲裁法最终裁决。双方将各指定一名仲裁人。指定的仲裁人将共同指定主席。如果仲裁人不能在指定主席上达成一致，则赫尔辛基的中央商会将指定主席。

欧盟 (EU)

下列条款适用于所有欧盟国家:

对在欧盟国家获得的机器的保修条款在所有欧盟国家均有效和适用，前提是机器已在这些国家发布并供货。

如何获得保修服务: 本节添加以下内容:

在欧盟国家要从 IBM 技术支持获取保修服务，请参阅第三部分 - 保修信息中的电话列表。

您可以通过以下地址与 IBM 联系:

IBM Warranty & Service Quality Dept.
PO Box 30
Spango Valley
Greenock
Scotland PA16 0AH

消费者

消费者拥有管辖消费品销售的适用的本国法律所规定的合法权利。本有限保证声明提供的保证不影响此类权利。

奥地利、丹麦、芬兰、希腊、意大利、荷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瑞典和瑞士

责任限制: 以下内容替换本节的所有条款:

除非强制性法律另有规定:

1. 对于因 Lenovo 履行其在本有限保证声明下的义务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 Lenovo 责任、或因任何其他与本有限保证声明有关的原因引起的 Lenovo 责任，Lenovo 仅限于赔偿经证实的、实际因未履行此类义务（如果 Lenovo 违约）或因此类原因直接造成的那些损害和损失，最高额为您为机器所支付的费用。

上述限制不适用于 Lenovo 应依法负责的人身伤害（包括死亡）赔偿以及对不动产和有形动产的损害赔偿。

2. 在任何情形下，即使已获知发生以下情况的可能性，Lenovo 及其供应商、经销商或服务供应商对以下任何情况亦概不负责：1）数据的丢失或损坏；2）附带的或间接的损害或任何后果性经济损失；3）利润损失，即使该情况是发生此类损害的事件的直接后果；或 4）业务中断、收入、商誉或预期可节省金额的损失。

法国和比利时

责任限制: 以下内容替换本节的所有条款:

除非强制性法律另有规定:

1. 对于因 Lenovo 履行其在本有限保证声明下的义务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 Lenovo 责任、Lenovo 仅限于赔偿经证实的、实际因未履行此类义务（如果 Lenovo 违约）或因此类原因直接造成的那些损害和损失，最高额为您为机器所支付的费用。

上述限制不适用于 Lenovo 应依法负责的人身伤害（包括死亡）赔偿以及对不动产和有形动产的损害赔偿。

2. 在任何情形下，即使已获知发生以下情况的可能性，**Lenovo** 及其供应商、经销商或服务供应商对以下任何情况亦概不负责：： **1**) 数据的丢失或损坏； **2**) 附带的或间接的损害或任何后果性经济损失； **3**) 利润损失，即使该情况是发生此类损害的事件的直接后果；或 **4**) 业务中断、收入、商誉或预期可节省金额的损失。

以下条款适用于指定的国家或地区：

奥地利

本有限保证声明的规定替换任何适用的法定保证。

保证范围： 以下内容替换本节的第一段第一句：

Lenovo 机器的保证涵盖了其正常使用的功能以及机器与其规格的一致性。

本节添加以下段落：

如违反保证，消费者的诉讼限期是法定的最短期限。如果您的服务供应商无法维修 **Lenovo** 机器，您可以要求获得部分退款，最高额由不能修复的机器的降低的价值决定，您也可以要求取消与该机器相应的协议并获得退款。

第二段不适用。

Lenovo 的解决措施： 本节添加以下内容：

在保修期内，**Lenovo** 将偿付您将出故障的机器运送至 **IBM** 服务中心的运输费。

责任限制： 本节添加以下段落：

本有限保证声明中规定的限制和排除不适用于因 **Lenovo** 的欺诈或严重疏忽而引起的损害赔偿，也不适用于明示保证。

下句添加到第二项末尾：

据此条款，**Lenovo** 的责任仅限于在一般过失情形下因违背合同基本条款而导致的损害赔偿。

埃及

责任限制： 以下内容替换本节中的第二项：

对于任何其他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害，**Lenovo** 的责任仅限于您为索赔涉及的机器所支付的总费用。

供应商、经销商和服务供应商的适用性（未改动）。

法国

责任限制： 以下内容替换本节第一段的第二句：

在这些情况下，不论您是以何种依据获得向 **Lenovo** 索赔损失的权利，**Lenovo** 的责任仅限于：（第 1、2 项未改动）

德国

保证范围： 以下内容替换本节的第一段第一句：

Lenovo 机器的保证涵盖了其正常使用的功能以及机器与其规格的一致性。

本节添加以下段落：

机器的最短保修期是 12 个月。如果您的服务供应商无法维修 **Lenovo** 机器，您可以要求获得部分退款，最高额由不能修复的机器的降低的价值决定，您也可以要求取消与该机器相应的协议并获得退款。

第二段不适用。

Lenovo 的解决措施: 本节添加以下内容:

在保修期内, 将出故障的机器运送至 IBM 服务中心的运输费由 Lenovo 承担。

责任限制: 本节添加以下段落:

本有限保证声明中规定的限制和排除不适用于因 Lenovo 的欺诈或严重疏忽而引起的损害赔偿, 也不适用于明示保证。

下句添加到第二项末尾:

据此条款, Lenovo 的责任仅限于在一般过失情形下因违背合同基本条款而导致的损害赔偿。

匈牙利

责任限制: 本节的末尾添加以下内容:

本文规定的限制和排除不适用于因故意、重大过失或犯罪行为造成危害生命、身体健康的合同违约。

由于购置价格以及由当前有限保证声明带来的其他好处平衡了该责任限制, 所以双方接受该责任限制为有效的规定, 并声明适用匈牙利民法典第 314.(2) 节。

爱尔兰

保证范围: 本节添加以下内容:

除这些条款和条件的明确规定外, 特此排除所有法定条件, 包括所有暗含的保证, 但不影响由 1893 年 Sale of Goods Act 或 1980 年 Sale of Goods and Supply of Services Act 所暗含的前述保证的通用性。

责任限制: 以下内容替换本节中的所有条款:

对于本节而言, “违约”指与 Lenovo 应依法对您负责的本有限保证声明的主体有关的, 无论是因合同还是侵权引起的 Lenovo 方的任何行为、声明、忽略或过失。多次违约一起造成实质相同的损失或损害将视为发生在最后一次违约之日的一 (1) 次违约。

可能会发生因 Lenovo 违约, 您有权要求 Lenovo 赔偿损失的情况。

本节规定 Lenovo 的责任范围和您的唯一补偿。

1. 对于由 Lenovo 过失引起的死亡或人身伤害, Lenovo 将承担无限责任。
2. 通常情况下适用以下“**Lenovo 不承担责任的事项**”的规定, 但对于由 Lenovo 的过失引起的您的有形动产的实际损害, Lenovo 将承担无限责任。
3. 除上述第一项和第二项的规定外, 对于任何违约引起的实际损害, Lenovo 的全部责任无论如何都不超过您为该违约直接相关的机器所支付的金额的 125%。

Lenovo 不承担责任的事项

除上述第一项规定的所有责任外, 在任何情形下, 即使已获知发生以下情况的可能性, Lenovo 及其供应商、经销商或服务供应商对以下任何情况亦概不负责:

1. 数据的丢失或损坏;
2. 特别的、间接的或附带损失; 或
3. 利润、业务、收入、商誉或预期可节省金额的损失。

斯洛伐克

责任限制: 本节的末尾添加以下内容:

这些限制在斯洛伐克商法典 §§ 373-386 不加限制的范围内适用。

南非、纳米比亚、博茨瓦纳、莱索托和斯威士兰

责任限制: 本节添加以下内容:

对于所有情况下, 包括 Lenovo 未依据此保证声明的主体履行而引起的任何其他实际损失, Lenovo 的全部责任将仅限于赔偿您为索赔涉及的单个 Lenovo 机器所付费用。

英国

责任限制: 以下内容替换本节中的所有条款:

对于本节而言, “违约”指与 Lenovo 应依法对您负责的本有限保证声明的主体有关的, 无论是因合同还是侵权引起的 Lenovo 方的任何行为、声明、忽略或过失。多次违约一起造成实质相同的损失或损害将视为一(1)次违约。

可能会发生因 Lenovo 违约, 您有权要求 Lenovo 赔偿损失的情况。

本节规定 Lenovo 的责任范围和您的唯一补偿。

1. 对于以下各项, Lenovo 将承担无限责任:
 - a. 对于由 Lenovo 过失引起的死亡或人身伤害; 以及
 - b. Lenovo 对 1979 年 Sale of Goods Act 的第 12 节或 1982 年 Supply of Goods and Services Act 的第 2 节, 或这两节的任何法定修改或重新制定所暗含的责任的违约。
2. 通常情况下适用以下“**Lenovo 不承担责任的事项**”的规定, 但对于由 Lenovo 的过失引起的您的有形动产的实际损害, Lenovo 将承担无限责任。
3. 除上述第一项和第二项的规定外, 对于任何违约引起的实际损害, Lenovo 的全部责任无论如何都不超过您为该违约直接相关的机器购买价格或所支付的金额的 125%。

这些限制同样适用于 Lenovo 的供应商、经销商和服务供应商。这些限制说明 Lenovo 及其供应商、经销商和服务供应商共同负责的最大限额。

Lenovo 不承担责任的事项

除上述第一项规定的所有责任外, 在任何情形下, 即使已获知发生以下情况的可能性, Lenovo 及任何其供应商、经销商或服务供应商对以下任何情况亦概不负责:

1. 数据的丢失或损坏;
2. 特别的、间接的或附带损失; 或
3. 利润、业务、收入、商誉或预期可节省金额的损失。

第三部分 - 保修信息

该第三部分提供有关适用于您的机器的保修信息, 包括 Lenovo 提供的保修期和保修服务类型。

保修期

保修期可能因国家或地区而异, 并在下表中规定。注意: “地区”指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或澳门特别行政区。

零部件三年保修期和人力三年保修期意味着 Lenovo 在三年保修期内提供保修服务。

ThinkVision E500 投影仪

购买的国家或地区	保修期	保修服务类型
全球	3 年	7

全球电话列表

电话号码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要获得最新的电话号码，请转至 <http://www.lenovo.com/think/support>，并单击 **Support phone list**。

国家或地区	电话号码
非洲	非洲: +44 (0)1475-555-055 南部非洲: +27-11-3028888 和 0800110756 中部非洲: 请就近联系 IBM 业务合作伙伴
阿根廷	0800-666-0011 (西班牙语)
澳大利亚	131-426 (英语)
奥地利	不间断技术支持: 01-24592-5901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 01-211-454-610 (德语)
比利时	不间断技术支持: 02-210-9820 (荷兰语) 不间断技术支持: 02-210-9800 (法语)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 02-225-3611 (荷兰语, 法语)
玻利维亚	0800-0189 (西班牙语)
巴西	圣保罗地区: (11) 3889-8986 圣保罗地区以外 (免长途话费): 0800-7014-815 (巴西葡萄牙语)
加拿大	1-800-565-3344 (英语, 法语) 在多伦多请只致电: 416-383-3344
智利	800-224-488 (西班牙语)
中国	800-810-1818 (普通话)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家用 PC: 852-2825-7799 商用 PC: 852-8205-0333 ThinkPad 和 WorkPad: 852-2825-6580 (粤语, 英语, 普通话)
哥伦比亚	1-800-912-3021 (西班牙语)
哥斯达黎加	284-3911 (西班牙语)
克罗地亚	0800-0426
塞浦路斯	+357-22-841100
捷克共和国	+420-2-7213-1316
丹麦	不间断技术支持: 4520-8200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 7010-5150 (丹麦语)
多米尼加共和国	566-4755 566-5161 分机 8201 多米尼加共和国内 (免长途话费): 1-200-1929 (西班牙语)
厄瓜多尔	1-800-426911 (西班牙语)
萨尔瓦多	250-5696 (西班牙语)
爱沙尼亚	+386-61-1796-699

国家或地区	电话号码
芬兰	不间断技术支持: 09-459-6960 不间断技术支持: +358-800-1-4260 (芬兰语)
法语	不间断技术支持: 0238-557-450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硬件): 0810-631-213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软件): 0810-631-020 (法语)
德国	不间断技术支持: 07032-15-49201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 01805-25-35-58 (德语)
希腊	+30-210-680-1700
危地马拉	335-8490(西班牙语)
洪都拉斯	特古西哥帕和圣佩得鲁苏拉: 232-4222 圣佩得鲁苏拉: 552-2234 (西班牙语)
匈牙利	+36-1-382-5720
印度	1600-44-6666 备选长途(免费): +91-80-2678-8940 (英语)
印度尼西亚	800-140-3555 +62-21-251-2955 (英语, 印度尼西亚语)
爱尔兰	不间断技术支持: 01-815-9202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 01-881-1444 (英语)
意大利	不间断技术支持: 02-7031-6101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 +39-800-820094 (意大利语)
日本	桌面系统: 免长途话费: 0120-887-870 国际用户: +81-46-266-4724 ThinkPad: 免长途话费: 0120-887-874 国际用户: +81-46-266-4724 上述号码将以日语作为语音提示的语言。要获得英语版本的电话技术支持, 请等日语语音提示结束, 将由接线员人工应答。请要求: “English support please”, 然后您的电话将被转到说英语的接线员。 PC 软件: 0120-558-695 海外呼叫: +81-44-200-8666 (日语)
韩国	1588-5801(韩语)
拉托维亚	+386-61-1796-699
立陶宛	+386-61-1796-699

国家或地区	电话号码
卢森堡	+352-298-977-5063（法语）
马来西亚	1800-88-8558（英语，马来语）
马耳他	+356-23-4175
墨西哥	001-866-434-2080（西班牙语）
中东	+44 (0)1475-555-055
荷兰	+31-20-514-5770（荷兰语）
新西兰	0800-446-149（英语）
尼加拉瓜	255-6658（西班牙语）
挪威	不间断技术支持: 6681-1100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 8152-1550 （挪威语）
巴拿马	206-6047（西班牙语）
秘鲁	0-800-50-866（西班牙语）
菲律宾	1800-1888-1426 +63-2-995-8420 （英语，菲律宾语）
波兰	+48-22-878-6999
葡萄牙	+351-21-892-7147（葡萄牙语）
罗马尼亚	+4-021-224-4015
俄罗斯	+7-095-940-2000（俄语）
新加坡	1800-3172-888（英语，印度尼西亚语，马来语）
斯洛伐克	+421-2-4954-1217
斯洛文尼亚	+386-1-4796-699
西班牙	91-714-7983 91-397-6503 （西班牙语）
斯里兰卡	+94-11-2448-442（英语）
瑞典	不间断技术支持: 08-477-4420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 077-117-1040 （瑞典语）
瑞士	不间断技术支持: 058-333-0900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 0800-55-54-54 （德语，法语，意大利语）
台湾	886-2-8723-9799（普通话）
泰国	1-800-299-229（泰语）
土耳其	00800-4463-2041 （土耳其语）
英国	不间断技术支持: 01475-555-055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hardware): 08705-500-900 保修服务和技术支持(software): 08457-151-516 （英语）
美国	1-800-426-7378 （英语）

国家或地区	电话号码
乌拉圭	000-411-005-6649（西班牙语）
委内瑞拉	0-800-100-2011（西班牙语）
越南	北部地区和河内: 84-4-8436675 南部地区和胡志明市: 84-8-829-5160 （英语，越南语）

对墨西哥的补充保证

本补充保证为 Lenovo 的有限保证声明的一部分，并且只对在美国墨西哥合众国区域内分发和销售的产品有效。一旦产生冲突，将使用本补充保证中的条款。

所有在设备中预安装的软件程序，将只有三十（30）天（自购买之日起）的安装无缺陷的保证。对于上述软件程序和 / 或您自行安装的其他软件程序或在购买产品后安装的其他软件程序中的信息，Lenovo 概不负责。

如有事先授权，无法向保证方收取的服务费用将向最终用户收取。

如果需要保修服务，请致电“客户即使支持中心”，电话号码为：001-866-434-2080，然后您将被转接到最近的“授权服务中心”。如果在您的城市或居住地，或者在您的城市或居住地 70 公里范围内不存在“授权服务中心”，该保证将包含与将产品运输到我公司最近的“授权服务中心”有关的运费。请致电离您最近的“授权服务中心”以获得必要的批准，或者有关产品运输和到货地址的信息。

要获取“授权服务中心”的列表，请访问：

[http://www.lenovo.com/think/support/site.wss/
document.do?lnodocid=MIGR-44986&sitestyle=lenovo](http://www.lenovo.com/think/support/site.wss/document.do?lnodocid=MIGR-44986&sitestyle=lenovo)

生产商：

SCI Systems de México, S.A. de C.V.
Av. De la Solidaridad Iberoamericana No. 7020
Col. Club de Golf Atlas
El Salto, Jalisco, México
C.P. 45680,
电话: 01-800-3676900

销售商：

Lenovo de México, Comercialización y
Servicios, S. A. de C. V.
Alfonso Nápoles Gándara No 3111
Parque Corporativo de Peña Blanca
Delegación Álvaro Obregón
México, D.F., México
C.P. 01210,
电话: 01-800-00-325-00

附录 F. 声明

Lenovo 可能不在所有国家或地区提供本文档中讨论的产品、服务或功能特性。有关您当前所在地区的产品和服务的信息，请向您当地的 Lenovo 代表咨询。任何对 Lenovo 产品、程序或服务的引用并非意在明示或暗示只能使用 Lenovo 的产品、程序或服务。只要不侵犯 Lenovo 的知识产权，任何同等功能的产品、程序或服务都可以代替 Lenovo 产品、程序或服务。但是，评估和验证任何其他产品、程序或服务，则由用户自行负责。

Lenovo 公司可能已拥有或正在申请与本文档内容有关的各项专利。提供本文档并未授予用户使用这些专利的任何许可。您可以用书面方式将许可查询寄往：

*Lenovo (United States), Inc.
500 Park Offices Drive, Hwy. 54
Research Triangle Park, NC 27709
U.S.A.
Attention: Lenovo Director of Licensing*

LENOVO GROUP LTD. “按现状”提供本出版物，不附有任何种类的（无论是明示的还是暗含的）保证，包括但不限于暗含的有关非侵权、适销和适用于某种特定用途的保证。某些管辖区域在某些交易中不允许免除明示或暗含的保证。

本信息中可能包含技术方面不够准确的地方或印刷错误。此处的信息将定期更改；这些更改将编入本出版物的新版本中。Lenovo 可以随时对本出版物中描述的产品和 / 或程序进行改进和 / 或更改，而不另行通知。

本文档中描述的产品并非旨在用于移植或其他生命支持的应用，在这些应用中的故障可能导致人身伤害或死亡。本文档中包含的信息并不影响或更改 Lenovo 产品规格或保修。本文档中的任何内容都不能作为 Lenovo 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下的明示或暗含的许可或保证。本文档中包含的所有信息都是在特定的环境中获得并且作为插图显示。在其他操作环境中获得的结果可能会有所不同。

Lenovo 可以按它认为适当的任何方式使用或分发您所提供的任何信息而无须对您承担任何责任。

本出版物中对非 Lenovo Web 站点的任何引用都只是为了方便起见才提供的，不以任何方式充当对那些 Web 站点的保证。那些 Web 站点中的资料不是 Lenovo 产品资料的一部分，使用那些 Web 站点带来的风险将由您自行承担。

此处包含的任何性能数据都是在受控环境中测得的。因此，在其他操作环境中获得的数据可能会有明显的不同。有些测量可能是在开发级的系统上进行的，因此不保证与一般可用系统上进行的测量结果相同。此外，有些测量是通过推算而估计的。实际结果可能会有差异。本文档的用户应当验证其特定环境的适用数据。

商标

以下术语是 Lenovo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商标:

Lenovo

ThinkCentre

ThinkPad

ThinkVision

IBM 是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商标。

其他公司、产品或服务名称可能是其他公司的商标或者服务标记。

附录 G. 电子辐射声明

以下信息涉及 ThinkVision E500 投影仪。

联邦通信委员会 (FCC) 一致性声明

依据 FCC 规则的第 15 部分, 本设备经过测试, 符合 B 类数字设备的限制。这些限制旨在提供合理的保护, 以防安装于住宅的设备产生有害干扰。本设备生成、使用并可辐射射频能量, 并且如果不按照说明进行安装和使用, 可能会对无线电通信产生有害干扰。然而, 不保证在特定的安装中将不会发生干扰。如果本设备确实对无线电或者电视机接收导致有害的干扰, 该干扰可以通过将设备关闭并打开来确定, 则推荐用户通过一种或多种以下措施来尝试消除该干扰:

- 重新定向或重新定位接收天线。
- 增加设备和接收器之间的间隔。
- 设备不能与接收器连接到同一个电路插座中。
- 向授权经销商或者服务代表咨询以获得帮助。

因使用非推荐的电缆或连接器, 或者对此设备进行未经授权的更改或改动而导致的任何无线电或电视干扰, Lenovo 概不负责。未经授权的更改或改动可能使用户操作该设备的权限无效。

该设备符合 FCC 规则的第 15 部分规定。操作该设备应符合以下两个条件: (1) 此设备应不会导致有害干扰, 并且 (2) 此设备必须能承受接收到的任何干扰, 包括可能导致非期望操作的干扰。

责任方:

Lenovo (United States) Inc.
One Manhattanville Road
Purchase, New York 10577
Telephone: (919) 254-0532



Tested To Comply
With FCC Standards

FOR HOME OR OFFICE USE

加拿大工业部 B 类辐射规范符合声明

此 B 类数字设备符合加拿大 ICES-003 标准。

Avis de conformité à la réglementation d'Industrie Canada

Cet appareil numérique de la classe B est conforme à la norme NMB-003 du Canada.

欧盟 EMC 指令 (89/336/EG) EN 55022 B 类符合性声明

Deutschsprachiger EU Hinweis:

Hinweis für Geräte der Klasse B EU-Richtlinie zur Elektromagnetischen Verträglichkeit Dieses Produkt entspricht den Schutzanforderungen der EU-Richtlinie 89/336/EWG zur Angleichung der Rechtsvorschriften über die elektromagnetische Verträglichkeit in den EU-Mitgliedsstaaten.

und hält die Grenzwerte der EN 55022 Klasse B ein.

Um dieses sicherzustellen, sind die Geräte wie in den Handbüchern beschrieben zu installieren und zu betreiben. Des Weiteren dürfen auch nur von der Lenovo empfohlene Kabel angeschlossen werden. Lenovo übernimmt keine Verantwortung für die Einhaltung der Schutzanforderungen, wenn das Produkt ohne Zustimmung der Lenovo verändert bzw. wenn Erweiterungskomponenten von Fremdherstellern ohne Empfehlung der Lenovo gesteckt/eingebaut werden.

Deutschland: Einhaltung des Gesetzes über die elektromagnetische Verträglichkeit von Geräten Dieses Produkt entspricht dem "Gesetz über die elektromagnetische Verträglichkeit von Geräten (EMVG)". Dies ist die Umsetzung der EU-Richtlinie 89/336/EWG in der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Zulassungsbescheinigung laut dem Deutschen Gesetz über die elektromagnetische Verträglichkeit von Geräten (EMVG) vom 18. September 1998 (bzw. der EMC EG Richtlinie 89/336) für Geräte der Klasse B Dieses Gerät ist berechtigt, in Übereinstimmung mit dem Deutschen EMVG das EG-Konformitätszeichen - CE - zu führen.

Verantwortlich für die Konformitätserklärung nach Paragraph 5 des EMVG ist die Lenovo (Deutschland) GmbH, Pascalstr. 100, D-70569 Stuttgart. Informationen in Hinsicht EMVG Paragraph 4 Abs. (1) 4:

Das Gerät erfüllt die Schutzanforderungen nach EN 55024 und EN 55022 Klasse B.)

欧盟 - 电磁兼容性指令符合性声明

依据各成员国有关电磁兼容性的相近法律，本产品符合欧盟委员会指令 89/336/ECC 中的保护要求。Lenovo 对因擅自改动本产品（包括安装非 Lenovo 选件卡）而导致无法满足保护要求所产生的任何后果概不负责。

本产品经过测试并且符合根据 European Standard EN 55022 的 B 类信息技术设备的限制。B 类设备限制旨在使典型的住宅环境能够提供合理的保护，以免对经许可的通信设备产生干扰。

Avis de conformité à la directive de l'Union Européenne

Le présent produit satisfait aux exigences de protection énoncées dans la directive 89/336/CEE du Conseil concernant le rapprochement des législations des Etats membres relatives à la compatibilité électromagnétique. Lenovo décline toute responsabilité en cas de non-respect de cette directive résultant d'une modification non recommandée du produit, y compris l'ajout de cartes en option non Lenovo.

Ce produit respecte les limites des caractéristiques d'immunité des appareils de traitement de l'information définies par la classe B de la norme européenne EN 55022 (CISPR 22). La conformité aux spécifications de la classe B offre une garantie acceptable contre les perturbations avec les appareils de communication agréés, dans les zones résidentielles.

Unione Europea - Directiva EMC (Conformidad electromagnética)

Este producto satisface los requisitos de protección del Consejo de la UE, Directiva 89/336/CEE en lo que a la legislación de los Estados Miembros sobre compatibilidad electromagnética se refiere.

Lenovo no puede aceptar responsabilidad alguna si este producto deja de satisfacer dichos requisitos de protección como resultado de una modificación no recomendada del producto, incluyendo el ajuste de tarjetas de opción que no sean Lenovo.

Este producto ha sido probado y satisface los límites para Equipos Informáticos Clase B de conformidad con el Estándar Europeo EN 55022. Los límites para los equipos de Clase B se han establecido para entornos residenciales típicos a fin de proporcionar una protección razonable contra las interferencias con dispositivos de comunicación licenciados.

Union Europea - Normativa EMC

Questo prodotto è conforme alle normative di protezione ai sensi della Direttiva del Consiglio dell'Unione Europea 89/336/CEE sull'armonizzazione legislativa degli stati membri in materia di compatibilità elettromagnetica.

Lenovo non accetta responsabilità alcuna per la mancata conformità alle normative di protezione dovuta a modifiche non consigliate al prodotto, compresa l'installazione di schede e componenti di marca diversa da Lenovo.

Le prove effettuate sul presente prodotto hanno accertato che esso rientra nei limiti stabiliti per le apparecchiature di informatica Classe B ai sensi della Norma Europea EN 55022. I limiti delle apparecchiature della Classe B sono stati stabiliti al fine di fornire ragionevole protezione da interferenze mediante dispositivi di comunicazione in concessione in ambienti residenziali tipici.

韩国 B 类符合性声明

이 기기는 가정용으로 전자파 적합등록을 한 기기로서
주거지역에서는 물론 모든 지역에서 사용할 수 있습니다.

日本 VCCI B 类符合性声明

この装置は、情報処理装置等電波障害自主規制協議会（VCCI）の基準に基づくクラスB情報技術装置です。この装置は、家庭環境で使用することを目的としていますが、この装置がラジオやテレビジョン受信機に近接して使用されると、受信障害を引き起こすことがあります。
取扱説明書に従って正しい取り扱いをして下さい。

每段小于或等于 20 A 的产品的日语符合性声明

高調波ガイドライン適合品

ThinkVision

部件号: 73P4957

Printed in China

(1P) P/N: 73P4957

